
企鹅青少年文学经典系列

爱丽丝漫游奇境

［英］刘易斯·卡罗尔 著
方块阿兽 绘
王 芳 译

中信出版集团

版权信息

书名:爱丽丝漫游奇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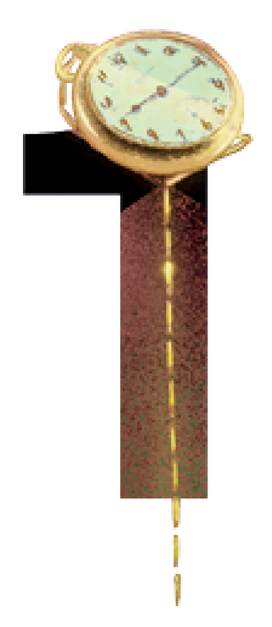
作者:[英]刘易斯·卡罗尔

绘者:方块阿兽

译者:王芳

ISBN:9787508679570

中信出版集团制作发行



掉进兔子洞

爱丽丝开始厌烦了和姐姐一直坐在河岸边，无所事事。她瞥了两眼姐姐正在读的书，居然没有插图或者对话。“没有插图或对话的书，”爱丽丝想，“到底有什么用？”

于是，爱丽丝开始考虑（她必须竭尽全力去想，因为这大热天实在让她又困又笨），做一个雏菊花环的乐趣值不值得让她站起来去采雏菊。就在这时候，一只红眼睛白兔突然从她身前跑过。

其实这也没什么稀奇，即使听到白兔自言自语说“天哪！天哪！我肯定迟到了！”的时候，爱丽丝也没觉得有多不寻常（当她后来回想时，才意识到自己本该对此感到惊讶的，可是在当时，一切都让人觉得再正常不过了）。但是当白兔居然从马甲口袋里掏出一块表看了看，然后继续匆忙赶路的时候，爱丽丝终于站起来了，因为她的脑袋里闪过一个念头，她从来没见过兔子穿马甲，还能从口袋里掏出一块表。爱丽丝忍不住好奇，紧追着兔子跑过了田野，正好看见白兔跳进树篱下面一个大大的兔子洞。

一瞬间，爱丽丝想也没想就跟着跳了进去，根本没考虑该怎么出来。



兔子洞开始时像隧道一样向前延伸，然后突然急转直下，爱丽丝还来不及

停住，就发现自己已经在往一口很深很深的井里落了。

要么是这井深得没底，要么就是她落得太慢，反正爱丽丝有大把时间观察周围和幻想接下来会发生什么。一开始，她试着往下看，想知道会落到哪儿，可是下面太黑了，什么也看不见。后来，她开始观察四周，发现井壁满是橱柜和书架，到处都用钉子钉着地图和图片。她从经过的架子上拿了一个罐子，罐子上贴着“橘子酱”的标签，可罐子是空的，让她大失所望。爱丽丝不敢直接扔了罐子，害怕砸死人，所以在经过一个橱柜的时候，她设法把罐子塞了进去。

“很好！”爱丽丝想，“经过这样的‘一落千丈’，再从楼梯上滚下去就根本不是事！家里所有人都会觉得我太勇敢了！即使从房顶上掉下来，我也不会再说半个字！”（这倒很有可能，因为会摔得说不出话来。）

落啊，落啊，落啊，好像永远也触不到底！“我都已经落了多少英里注了？”她大声喊道，“肯定已经接近地球中心了。让我想想，应该有四千英里，我觉得——”（瞧，爱丽丝已经在学校课堂上学了点儿这些知识，虽然现在并不是炫耀的好时机，因为没人能听见，可是说出来也是很好的练习。）“对，差不多就是这个距离。不过接下来，我要想想，我已经处在什么纬度和经度上了呢？”（爱丽丝既不懂什么是纬度，也不懂什么是经度，只是觉得这两个词说出来很好听。）

没过一会儿，爱丽丝又开始自言自语道：“我想知道我会不会直穿过地球。要是到了那些头朝下走路的人群里，该有多好笑啊！他们应该是叫‘对球人’，我觉得——”（这次她很庆幸没人听见她说话，因为“对球人”这个词听起来根本就不对。）“不过我还是应该问问他们这是什么国家。太太，请问这里是新西兰还是澳大利亚？”（爱丽丝一边说，一边还试着屈膝行礼——当你在空中往下落的时候，这个动作只能想象一下，你以为你能做得到吗？）“可是如果我问了，她会认为我是个无知的小女孩儿！不，绝不能问！或许在哪儿会写着答案吧。”

落啊，落啊，落啊，爱丽丝已经没有什么别的事可做了，所以过了没多大工夫，她又开始说起话来。“戴娜今天晚上一定会很想我，我敢肯定。”（戴娜是只猫。）“希望下午茶时间他们不会忘了给她准备一碟牛奶。噢，我亲爱的戴娜！我真希望你现在能跟我一起往下掉！只是恐怕不会有老鼠悬在空中，不过你或许能抓只蝙蝠尝尝，反正蝙蝠跟老鼠很像。可是猫吃蝙蝠吗？我也不知道。”这时候，爱丽丝开始昏昏欲睡了，可嘴里还在迷迷糊糊地嘀咕：“猫吃蝙蝠吗？猫吃蝙蝠吗？”有时候她还会说成：“蝙蝠吃猫吗？”反正两个问题她都回答不了，所以什么顺序都无所谓了。爱丽丝感觉自己已经睡着了，开始做梦，梦见她和戴娜手牵手走着，

她非常认真地说：“戴娜，现在请你告诉我，你吃过蝙蝠吗？”就在这时，只听砰的一声，爱丽丝掉在了一堆树枝和枯叶子上，她终于落到底了。



爱丽丝一点儿也没受伤，立马跳了起来。她抬头往上看看，只见头顶一片

漆黑。在她面前，是一条长长的走廊，她又看见白兔还在急匆匆地赶路。刻不容缓，爱丽丝拔腿就像风一样追了上去。就在白兔要拐过墙角时，爱丽丝听到白兔说：“哎呀，我的耳朵和胡子啊，我这是迟到了多久啊！”她离兔子越来越近，可是当她拐过墙角时，兔子却不见了。她发现自己来到了一个又长又矮的大厅里，屋顶挂了一排灯，照着整个大厅。

大厅四周有一扇扇门，可是全都紧锁着。爱丽丝用尽一切办法，试了所有的门，都不成功。她沮丧地走到大厅中间，苦思冥想该怎么出去。

突然，她看见一张小小的、三条腿的玻璃桌子，桌面上只有一把小小的金钥匙。爱丽丝第一个念头是：这把钥匙肯定能打开大厅里的其中一扇门。可是，唉，钥匙不是太大就是太小，无论如何也打不开门。爱丽丝又绕了一圈，这一次，她发现了之前没有注意到的一条低低的帘子，帘子后面藏着一扇十五英寸高的小门。她小心地把金钥匙插进锁孔，太棒了，正合适！

爱丽丝打开门，发现门后面是一条狭窄的通道，比老鼠洞宽不了多少。爱丽丝跪下来往里瞧，透过通道，她看到了一座无与伦比的美丽花园。她多渴望赶快从这个暗厅出去，到明艳的花丛和清凉的泉水间畅游啊，可事实上，她连头都挤不过去。“就算我的头过去了，”可怜的爱丽丝想，“肩膀过不去也没用。噢，真希望我能像伸缩望远镜一样缩小！我觉得我能行，只要我知道怎么开始。”看吧，最近发生了一连串不可思议的事，爱丽丝已经开始认为没有什么是不可能的了。

一直守在小门旁看起来也没什么用，于是爱丽丝又回到桌子旁，希望可以找到另一把钥匙，或者至少有一本书能教她怎么像望远镜一样缩小。可是这一次，她看到桌上放了一个小瓶子（“这个东西刚才肯定没在这儿。”爱丽丝说），瓶颈上拴着一张纸质标签，上面漂亮地印着大大的字“喝我”。

说“喝我”也没什么问题，但是聪明的小爱丽丝可不打算急着照做。“不行，我得先看看，”她说，“看看是不是还标了‘有毒’之类的。”因为爱丽丝曾经读过不少关于孩子烧伤、被野兽吃掉或是其他的令人不愉快的小故事，所有悲剧都是因为他们没有记住别人说过的简单道理，比如，长时间握着烧红的拨火棍会被烫伤，如果手指被刀割得很深，肯定会流血。还有一点爱丽丝永远也不会忘，就是如果你喝了太多写着“有毒”的瓶子里的液体，一定会难受，早晚会的。

不过，这个瓶子倒是没写“有毒”，所以爱丽丝冒险尝了一口，发现味道相当不错（事实上，它混合了樱桃馅饼、蛋奶糕、菠萝、烤火鸡、太妃糖和热奶油吐司的味道），于是爱丽丝一饮而尽。

“好奇怪的感觉啊！”爱丽丝说，“我肯定在像望远镜一样缩小。”

确实是这样。她现在只有大概十英寸高，一想到现在的身高正好可以穿过那扇小门走进可爱的花园，爱丽丝兴奋得满面红光。不过，爱丽丝先等了几分钟，看看自己还会不会继续缩小，她对此有点儿紧张。“到最后，”爱丽丝对自己说，“我可能会像烛火一样完全熄灭。那时候我会变成什么样？”她努力去想当蜡烛熄灭以后火焰的样子，因为她从不记得见过这种东西。

过了一会儿，并没有发生什么，爱丽丝决定马上进入花园，可是，哎呀，可怜的小爱丽丝！当她来到门前，才发现忘了带那把小金钥匙，当她想回去拿钥匙的时候，又发现她现在根本够不到了。透过玻璃，爱丽丝能清楚地看见那把钥匙，她用尽力气想从一条桌腿爬上去，可是桌腿太滑了。爱丽丝试了很多次，已经筋疲力尽了，这个可怜的小家伙一屁股坐在地上哇哇哭了起来。

“振作，哭成这样也没用！”爱丽丝对自己厉声说道，“我劝你一分钟内停止！”爱丽丝经常给自己劝告（虽然她很少听劝），有时候她会非常严厉地训斥自己，甚至把自己骂哭。她记得有一次跟自己玩槌球游戏时作了弊，她还打了自己耳光，这个奇怪的孩子总是喜欢装成两个人。“现在扮成两个人也是白搭！”爱丽丝想，“剩下的我连一个像样的人都算不上了！”



很快，爱丽丝注意到桌子底下还躺着一个小玻璃箱，她打开箱子，发现里

面有一个小蛋糕，蛋糕上有浆果拼出的“吃我”两个字。“好，我就吃了它，”爱丽丝说，“如果它把我变大，我就可以够到钥匙。如果它把我变得更小，我就从门缝底下爬出去。两种方式都能让我进到花园里，我才不关心会发生哪一种呢！”

爱丽丝咬了一小口，着急地对自己说：“是哪种？是哪种？”边说边把手放在头顶，想感觉自己正在发生哪种变化。可是她惊奇地发现，自己还停在原来的大小。其实，人吃了蛋糕本就是这样，可是爱丽丝已经非常习惯等待稀奇古怪的事情发生了，稀松平常的生活反而让她觉得愚蠢又无趣。

所以她又开动了，很快就吃光了一整块蛋糕。

---

1. 1英里约等于1609米。——编者注



眼泪池塘

“奇怪，更奇怪了！”爱丽丝叫道（她太震惊了，以至于忘了该怎么正常说话），“我正在像最大号的望远镜一样变长！再见了，我的脚！”（当她低头看脚时，几乎已经看不到了，它们离头是那么远。）“噢，我可怜的小脚，现在谁给你们穿鞋和袜子呢？我是做不到了！我已经离得太远，照顾不到你们了，你们要自力更生。不过我一定要善待它们，”爱丽丝想，“否则它们可能不愿意走到我想去的地方！我想想，对，每年圣诞节我都要送它们一双新靴子。”

爱丽丝继续盘算着该怎么去实现。“我得把靴子打成包裹寄给它们，”她想，“给自己的脚寄礼物，该有多滑稽！而且地址也太怪异了！

壁炉边，

地毯上，

爱丽丝的右脚先生收，

爱丽丝寄。



“啊，天啊，我在胡说什么！”

就在这时候，她的头撞上了大厅的屋顶，实际上她现在已经接近九英尺高了。她立刻拿起小金钥匙，急忙跑到通往花园的门前。

可怜的爱丽丝！她只能侧身躺下，用一只眼睛才能看见花园，想要过去根本没戏。爱丽丝又急得坐在地上大哭起来。

“你真该为自己感到羞耻，”爱丽丝说，“像你这么大个的姑娘（说得没错），还好意思哭成这样！快停下，我告诉你！”可她根本停不住，泪如泉涌，直到周围变成了大大的池塘，有四英寸深，大厅的一半都淹了。

过了一会儿，爱丽丝听见远处传来轻快的脚步声，她赶忙擦干眼泪，想看看是谁来了。原来是白兔又回来了，衣着光鲜，一手拿着白色的羊羔皮手套，另一手拿着一把大折扇。他急匆匆地一溜小跑，嘴里还在嘀嘀咕咕：“噢，公爵夫人，公爵夫人！噢！我让她等了这么久，她不会发怒吧？”爱丽丝决定孤注一掷，不管谁来，她都要寻求帮助，所以当兔子走近时，她用低低的、怯怯的声音开口道：“劳驾，先生……”兔子听到后猛然一惊，丢下白羊羔皮手套和扇子，撒腿就跑进了黑暗里。

爱丽丝捡起了扇子和手套，因为大厅里很热，所以爱丽丝一边继续自言自语，一边扇起了扇子说：“哎呀，哎呀！今天所有的事都太奇怪了！昨天还是好好的。是不是我昨天晚上发生了什么变化？让我想想，今天早上起来以后，我还是原来的我吗？我好像记得是有哪儿不对劲。可是如果我不是原来的我，那么问题又来了：我到底是谁呢？啊！这可真是个巨大的谜啊！”于是爱丽丝开始努力回想所有她认识的、跟她年纪相同的孩子，看看她可能变成了哪一个。

“我敢肯定我不是艾达，”她说，“因为她是长长的鬈发，而我的头发一点儿都不卷。我也敢说我不是梅布尔，因为我几乎什么都知道，而她，哼！什么也不知道！而且，她是‘她’，我是‘我’，还有……噢，天啊，太难了！我要再试试，看我还记不记得以前知道的东西。我想想：四乘以五等于十二，四乘以六等于十三，四乘以七等于……噢！这样算下去我永远也算不到二十！不过，乘法表并不重要，我们来试试地理吧。伦敦是巴黎的首都，巴黎是罗马的首都，罗马是……不对，不对，都不对，我确定！我肯定变成梅布尔了！我要再背一背《小鳄鱼该怎么……》。”她把双手交叉放在膝盖上，就好像正在背书，然后开始背诵起来，可是她的声音听起来嘶哑又奇怪，吐字也跟往常不一样：

小鳄鱼该怎么做呀，

才能保养他闪亮的尾巴？

用尼罗河中的水，

冲洗每片金色的鳞甲！

他咧嘴笑得多开心啊，

他灵巧地伸出他的利爪，

他用温柔的微笑，

欢迎小鱼游进嘴巴！

“我肯定背得不对。”可怜的爱丽丝说着，眼里又充满了泪水，“我肯定变成梅布尔了，我得去住破旧的小房子了，而且就要没有玩具可以玩了。还有，噢！有那么多功课要学！不，我决定了，如果我是梅布尔，我就待在这下面！就算他们把头伸下来说：‘上来吧，宝贝儿！’我也只会抬头看看，然后说：‘我到底是谁？先告诉我。’如果我喜欢当这个人，我就上去；如果不喜欢，我就一直待在下面，直到我变成另一个人再说。可是，噢！”爱丽丝的眼泪突然夺眶而出，“我真希望他们现在就来叫我！我已经受够了一直待在这儿了！”

爱丽丝一边说，一边低头看了看她的手，她吃惊地发现，自己说话的时候已经戴上了兔子的一只白色羊羔皮手套。“我是怎么戴上的？”爱丽丝想，“我一定又变小了。”她赶忙站起身，来到桌子前比比自己的身高，结果，就跟她猜的一样，自己现在只有大约两英尺高，而且还在迅速地缩小。她很快发现，都是因为手里拿的这把扇子，她赶紧扔了扇子，以防缩得更小，差一点儿就缩没了。

“真是死里逃生啊！”爱丽丝说，刚才突如其来的变化把她吓坏了，不过她也很庆幸自己还存在，“现在该去花园了！”她全速跑回小门前，可是，天哪！小门又一次锁上了，而小金钥匙又像刚才一样躺在玻璃桌子上。“真是糟透了！”这个可怜的孩子想，“我从来没有这么小过，从来没有！我必须说，这太糟糕了，太糟糕了！”

正说着这话，爱丽丝脚底突然一滑，扑通一声，掉进了咸咸的水里，水差一点儿就淹到她的下巴了。她脑袋里闪过的第一个想法是自己掉进了海里。“如果那样的话，我可以坐火车回家。”她对自己说。（爱丽丝这辈子只去过一次海边，就得出了一个普遍结论，那就是，只要是英国的海岸，无论在哪儿你都能看到很多海上更衣车，看到孩子们用木铲在沙子上挖洞，看到一排出租屋，而出租屋的后面会有一座火车站。）可是很快爱丽丝就明白了，她只是掉进了眼泪池塘里，这是她九英尺高的时候流出来的

眼泪。

“真希望我刚才没有哭得那么厉害！”爱丽丝边说边游来游去，想要找到一条能出去的路，“我现在是遭报应了吧，要被自己的眼泪淹死！这又是怪事一桩，肯定的，总之今天就是怪事连连。”

正在这时候，她听到池塘不远处传来什么东西落水的声音，于是她朝声音的来处游去，想看看到底是什么。起初她想，一定是头海象，或是河马，可是后来，她想起自己现在只有丁点儿大，所以很快明白了，那不过是一只老鼠，像她一样滑进了眼泪里。

“跟这只老鼠说说话？”爱丽丝想，“会有用吗？这井下面发生的所有事都太离奇了，所以我想他应该会说话，不管怎样，试试总没坏处。”所以爱丽丝开口道：“啊，老鼠，你知道怎么离开这个池塘吗？我一直游来游去太累了，啊，老鼠！”爱丽丝觉得这应该是跟老鼠说话的正确方式，她从来没做过这种事，不过她记得曾经在哥哥的《拉丁语语法》中见过。“呀，老鼠——老鼠的——给老鼠——一只老鼠——啊，老鼠！”老鼠听了，非常好奇地看了看爱丽丝，好像还眨了眨他的一只小眼睛，可是什么也没说。

“或许他不懂英语，”爱丽丝想，“我敢说他是一只法国老鼠，是和征服者威廉（英国国王威廉一世）一起来的（以爱丽丝的历史知识来说，她并没有概念这是多早以前发生的事）。”于是，她改用法语说道：“看见我的猫了吗？”这是她法语课本上的第一句。老鼠听了，猛地从水里跳出来，吓得浑身发抖。“噢，真是对不起！”爱丽丝连忙道歉，生怕自己冒犯了这个可怜的小东西，“我忘了你不喜欢猫。”

“不喜欢猫！”老鼠用尖锐而激动的声音喊道，“如果你是我，你会喜欢猫吗？”

“好吧，应该不会。”爱丽丝试着用安慰的语气说，“别生气嘛。不过我还是很想介绍你认识我的猫戴娜，你如果见到她，一定会喜欢上猫的，她是个非常可爱安静的小家伙。”爱丽丝懒洋洋地在池塘里游着，几乎是自言自语似的又说道：“她坐在炉火边咕噜咕噜的真有意思，还会时不时地舔舔爪子，洗洗脸。她软软的，总是让人忍不住想摸，而且她抓老鼠真是一等一的高手……噢，真是抱歉！”爱丽丝再一次惊呼道，因为她看到老鼠全身的毛都竖了起来，意识到自己这次真的是太冒犯了。“如果你不喜欢，咱们就再也不聊她了。”

“还真是‘咱们’呢！”老鼠尖叫道，连尾巴尖都气得直发抖，“就好像是我要聊这个话题一样！我的家族永远恨猫，那些可恶、卑贱、粗俗的东西！不

要再让我听到这个名字！”

“我绝对不会了！”爱丽丝保证道，然后迅速换了一个话题聊，“你……你喜欢……喜欢……狗吗？”老鼠不置可否，所以爱丽丝赶紧往下说：“我真想带你去看看我家附近的一只特别可爱的小狗！一只眼睛闪闪发光的小猎犬，你知道的，就是那种，长着长长的棕色卷毛的！他会把你扔出去的东西捡回来，还会站起来要吃的，他几乎什么都会，我连一半都说不上来。他是一个农夫养的，农夫说他非常有用，值一百镑！还说他能杀死所有的大老鼠，而且……噢，天哪！”爱丽丝伤心地叫道，“恐怕我又冒犯你了！”这时，只见老鼠拼命地往远处游，拍起了不小的水花。

爱丽丝跟在后面轻声叫着：“亲爱的老鼠，你回来吧，你要是不喜欢，咱们就再也不谈猫或狗了！”老鼠听到这儿，转过身，又慢慢地游了回来。他脸色很苍白（一定是气得，爱丽丝想），用低沉而颤抖的声音说：“我们往岸边游吧，然后我给你讲讲我的故事，你就会明白我为什么那么恨猫和狗了。”

确实该走了，因为这时候池塘里已经落满了鸟兽：一只鸭子、一只渡渡鸟、一只吸蜜鹦鹉、一只小鹰，还有其他几种奇怪的动物。爱丽丝在前面带路，大家都跟着她一起往岸边游去。



会议赛跑和长长的故事

此时聚集在岸上的这一大群，确实都怪模怪样的：鸟湿了羽毛，动物的皮毛紧贴在身上，全都湿漉漉、水淋淋的，横躺竖卧，看上去很狼狈。

现在首要的问题，当然是怎么把自己弄干。他们为此开了个会，才几分钟的工夫，爱丽丝发现自己已经能跟他们亲密交谈了，就好像认识了一辈子。确实太熟了，她已经跟鹦鹉吵了半天嘴了，到最后，鹦鹉阴沉着脸，只是说：“我比你大，肯定比你懂得多。”这话爱丽丝可不同意，她又不知道鹦鹉到底多少岁，而且鹦鹉拒绝说出自己的年龄，那就没什么好说的了。

最后，他们当中看上去最有威严的老鼠开口大声喊道：“所有人都坐下，听我的！我很快就能把你们弄干！”大家立马都坐下了，围成一圈，老鼠在中间。爱丽丝急切地盯着老鼠，因为她知道，如果衣服再不快点儿干，她一定会得重感冒的。

“咳！”老鼠煞有介事地清了清嗓子，“你们都准备好了吗？这是我所知道的最干巴巴的事情了，请大家全部保持安静！‘征服者威廉的事业受到了教皇的支持，很快就收服了英国，英国也需要领导者，而且近来已经习惯了被侵占和征服。默西亚王国和诺森布里亚王国的伯爵埃德温和莫卡……’”

“啊！”鹦鹉突然哆嗦着叫出了声。

“抱歉！”老鼠皱起眉头，但是很有礼貌地说，“你刚才说话了吗？”

“我没有！”鹦鹉慌张地回答。

“我以为你说了呢，”老鼠说道，“那么我继续。‘默西亚王国和诺森布里亚王国的伯爵埃德温和莫卡，都宣布拥护他，甚至连坎特伯雷的爱国大主教斯蒂甘德也发现了这是可行的……’”

“发现了什么？”鸭子问。

“发现了‘这’。”老鼠很生气地回答，“你总该知道‘这’是什么意思吧。”

“我当然知道‘这’是什么意思，‘这’通常是指我发现了实实在在的东西，”鸭子说，“这个东西通常是一只青蛙或是一条虫子。可现在的问题是，大主教发现了什么？”

老鼠并没有再理会这个问题，而是急匆匆地往下讲：“‘发现和埃德加·阿瑟林一起去见威廉，并授予他皇冠也是可行的。威廉一开始的管理还算温和，但是他身为诺曼人的傲慢无礼……’你现在觉得怎么样了，亲爱的？”老鼠突然转向爱丽丝问道。

“还是一样湿，”爱丽丝忧郁地说，“你讲的这些好像一点儿也没让我变干。”

这时，渡渡鸟站了起来，郑重其事地说：“既然如此，我建议休会，并立即采取更为积极有效的补救措施。”

“说英语！”小鹰叫道，“这么一长串，我连半句都听不懂，更重要的是，我就不信你懂！”说完，小鹰低下头窃笑，其他的鸟也跟着偷偷笑出声来。

“我想说的，”渡渡鸟生气了，“就是，能让我们变干的最好的办法，应该是来一场会议赛跑。”

“会议赛跑是什么？”爱丽丝问。她其实并不想知道，只是渡渡鸟的话停在了这儿，似乎觉得应该有人向他提问，但是又没有别人想要说话。

“哎呀，”渡渡鸟说，“如果要解释清楚，最好的办法就是做一做。”（可能你也会想在冬天试一试，所以我会告诉你渡渡鸟是怎么做的。）

首先，他画出了一条跑道，类似于一个圆圈（“形状是不是准确无关紧要。”这是他的原话）。接下来，所有人员这儿一个那儿一个地站在了跑道上。这个比赛并没有“一，二，三，跑！”这样的口号，而是想跑就跑，想停就停，随心所欲，所以谁也不知道比赛什么时候结束。不管怎样，在大约跑了半个小时以后，大家的身上全都干了。这时候，渡渡鸟大喊一

声："比赛结束。"所有人都围拢过来，喘着粗气，争相问道："谁赢了？"

这个问题，渡渡鸟需要好好想一想。他坐了下来，用一根指头撑着自己的额头（在莎士比亚的画像里经常能见到这个姿势），想了好久，在这期间，所有人都安静地等待着。最后，渡渡鸟宣布："每个人都赢了，而且都有奖品。"

"可是谁来发奖品呢？"大家异口同声地问道。

"怎么，当然是她了。"渡渡鸟用一根指头指着爱丽丝说。所有人一下子把爱丽丝围了起来，混乱地叫着："奖品！奖品！"

爱丽丝不知所措了。她绝望地把手伸进口袋，掏出一盒糖衣果仁（真幸运咸水没有流进去），当作奖品分发给大家。刚好每人一块，只是没有她自己的。

"可是她自己也必须有奖品啊。"老鼠说。

"当然，"渡渡鸟非常严肃地回答，然后转过身问爱丽丝，"你的口袋里还有什么别的东西？"

"只有一个顶针了。"爱丽丝伤心地说。

"把它拿来。"渡渡鸟说。



大家又一次围住了爱丽丝，渡渡鸟把顶针郑重其事地捧在手上，说：“请

你收下这枚精美的顶针。”简短的发言刚一结束，大家就欢呼起来。

爱丽丝觉得整件事情太荒诞了，可是看大家都很严肃，所以也不敢笑。她实在不知道该说些什么，只好鞠了个躬，接过顶针，努力装出一副正经的样子。

接下来是吃糖衣果仁，这又引发了一阵嘈杂和混乱。大个儿的鸟抱怨还没尝出味道就没了，小个儿的又会被糖噎着，需要别人拍背才能咽下去。无论如何，最后总算结束了，大伙儿又围成圈坐下，央求老鼠再给他们讲点儿别的。

“你答应过要给我讲讲你的故事的，记得吧。”爱丽丝说，“还有你为什么恨‘M’和‘G’。”她低声补充道，生怕再次冒犯了老鼠。

“我的故事又长又悲伤！”老鼠说着，转向爱丽丝，叹了口气。

老鼠说话的时候，爱丽丝一直纳闷儿地盯着老鼠的尾巴看(注)。“是很长，”爱丽丝说，“可你为什么说它很悲伤？”接下来，当老鼠讲故事的时候，爱丽丝就一直在冥思苦想这件事，所以她脑袋里的“故事”是这样的：

> 猎狗对房子里的老鼠说：“我们一起去法庭，我要起诉你。快走，我可听不得半个不字，我们必须打这场官司，反正今天早上我也没有别的事可干。”老鼠对恶狗说：“尊敬的先生，这场官司既没有陪审团，也没有法官，根本是在浪费时间。”恶狗说：“我就是法官，我就是陪审团，我要亲自审判你，判你的死刑。”

“你根本没仔细听！”老鼠严厉地对爱丽丝说，“你在想什么？”

“不好意思，”爱丽丝低声下气地说，“我想你应该拐到第五个弯了，对吗？”

“我没有弯！”老鼠愤怒地尖叫道。

“你要个碗（弯）！”爱丽丝总是想要帮助别人，所以着急地仔细寻找，“哦，让我来帮你找找看！”

“我不吃这一套，你的这些胡言乱语侮辱了我！”老鼠说着，站起来走了。

“我不是这个意思！”可怜的爱丽丝解释道，“可是你也太容易生气了！”老鼠只是低吼了一声作为回应。

“请你回来讲完你的故事！”爱丽丝在后面喊道。其他动物也都加入进来齐声喊：“对呀，请回来吧！”而老鼠只是不耐烦地摇了摇头，走得更快了。

“他走了，可真遗憾啊！”老鼠消失不见以后，鹦鹉叹息着说。这时候，一只老螃蟹想抓住机会教育女儿一番：“哈，我的宝贝儿！要好好记住这一课，永远不要发脾气！”

“快别说了，妈！”年轻的螃蟹顶嘴道，“你这么啰唆，连牡蛎都受不了你！”

“真希望我的戴娜在这儿！”爱丽丝对自己大声说，“戴娜一下子就能把他抓回来！”

“冒昧地问一句，谁是戴娜呢？”鹦鹉说道。

爱丽丝随时准备着谈论她的小宠物，所以迫不及待地回答：“戴娜是我的猫，抓老鼠是一等一的高手，你都想象不到她有多厉害！对了，真希望你能看看她抓鸟的样子！她只要看见一只小鸟，立马就能吃了它！”

这番言论着实引起了轩然大波。一些鸟听完就急匆匆地离开了，一只老喜鹊小心翼翼地把自己裹紧，说道：“我真的必须回家了，夜晚的空气不太适合我的喉咙！”一只金丝雀用发抖的声音叫着自己的孩子：“快走吧，我的宝贝们！你们都得上床睡觉了！”在各种各样的借口下，没一会儿工夫，所有人都走光了，只剩下爱丽丝一个人。

“我真不应该提起戴娜！”爱丽丝用忧郁的声音说道，“这里的所有人看起来都不喜欢她，不过我还是觉得她是世界上最好的猫！噢，我亲爱的戴娜！我还能不能再见到你？”说到这儿，可怜的爱丽丝又哭了起来，她觉得非常孤独和沮丧。过了一会儿，爱丽丝又听到不远处传来了轻快的脚步声，她急切地抬头望去，还盼望着是老鼠改变了主意，回来讲完他的故事。

---

1. 英语中“故事”（tale）和“尾巴”（tail）这两个单词发音相同，此时爱丽丝把“故事”理解成了“尾巴”。——译者注



兔子派遣小比尔进屋

原来是那只白兔，又慢慢地小跑回来，而且在焦急地四下寻找着什么，好像丢了东西。爱丽丝听见他喃喃自语：“公爵夫人！公爵夫人！噢，我亲爱的小爪子！噢，我的毛和胡须！她一定会砍了我的头，就像雪貂是雪貂一样确定无疑。我能把它们丢在哪儿呢？”爱丽丝当时就想到，兔子是在找扇子和白色羊羔皮手套，于是她也好心地找起来，可是它们都不见了。自从爱丽丝在池塘里游了一圈以后，一切似乎都变了，就连大厅、玻璃桌子和那扇小门都完全消失了。

很快，兔子就注意到了爱丽丝，这时爱丽丝还在找东西。兔子生气地对爱丽丝大吼道：“嘿，玛丽·安，你还在这儿干吗？马上回家，给我拿一双手套和一把扇子来！快！就现在！”爱丽丝吓坏了，赶忙朝着兔子指的方向跑去，都忘了要向他解释误会。

“他把我当成他的女仆了，”爱丽丝一边跑一边对自己说，“等他知道我是谁，一定会很惊讶！不过我最好还是把扇子和手套给他，如果我能找到的话。”正说着，她来到了一栋整洁的小房子前，房门上挂着一块闪亮亮的黄铜牌子，上面刻着“白兔先生”几个字。爱丽丝没有敲门，径直走了进去，迅速上了楼。她唯恐遇到真正的玛丽·安，怕自己还没找到扇子和手套就被轰出去。

“太荒谬了，”爱丽丝自言自语道，“我竟然会听一只兔子的差遣！我看接下来就该轮到戴娜指挥我了！”于是她开始想象可能发生的情景：“爱丽丝小姐！快来，你该去散步了！”“马上就来，保姆！可我要先确定老鼠没有跑

掉。”“不过我觉得，”爱丽丝继续说，“如果戴娜开始这样使唤人的话，他们是不会让她继续留在家里的。”

这时，她已经走进了一间整洁的小房间，窗边摆着一张桌子，桌子上（如她所愿）有一把扇子和两三双小小的白色羊羔皮手套。正当她要离开房间的时候，目光恰好落在了镜子旁边的一个小瓶子上。这次瓶子上没有写着“喝我”的标签，可她还是拔掉木塞，把瓶子放到了嘴边。“不管什么时候我吃了或者喝了什么东西，”她对自己说，“就一定会发生有趣的事，所以我倒要看看这个瓶子会把我怎样。真希望它能让我变大，我已经烦透了再做这么丁点儿大的小东西了！”

小瓶子确实做到了，而且比爱丽丝预想的要快得多，半瓶还没喝完，她的头就已经顶到天花板了，她必须弯下腰，才能保证脖子不会断。爱丽丝慌张地放下瓶子，对自己说：“足够了，希望我别再长了，照这样子下去，我就出不了门了，我要是不喝那么多就好了！”

唉！想这些都太迟了！她还在不停地长啊长，没一会儿，她已经必须跪在地板上了，又过了一会儿，跪都跪不下了，她试着躺下，用一个手肘抵着门，另一只胳膊弯曲着环住头。她还在不停地长大，只剩下最后一个办法了，她把一只胳膊伸出窗外，一只脚伸出烟囱，还对自己说：“现在不管发生什么，我都已经束手无策了。我到底会变成什么样？”

爱丽丝还算幸运，小魔药瓶已经发挥出了全部的效力，她没有继续长大，可是这样的姿势还是非常不舒服，而且，看起来她没有机会再走出这个房间了，所以爱丽丝很不开心。

“还是待在家里舒坦，”爱丽丝想，“起码不会总是变大变小的，也不会被老鼠和兔子呼来喝去。真后悔跳进了那个兔子洞，可是……可是这种人生又让人充满好奇！我很想知道还会有什么事发生在我身上！以前读童话的时候，总想着这种事永远不会发生，可是现在，我就置身在一个童话里！应该有一本书专门写我的经历，非常必要！等我长大以后，我就要写这么一本书——可是我现在已经长大了，”她伤心地又加了一句，“至少在这儿，已经没有地方让我长得更大了。”

“可是，”爱丽丝转念一想，“我的年纪也不会比现在更大了！这倒是一种安慰，我永远都不会变成一个老太太了，可是，这就意味着我永远都要去上学！噢，我可不喜欢那样！”

“哎呀，你这个傻爱丽丝！”她又回答自己道，“你在这儿还怎么上学？你看，这儿连你都快装不下了，哪儿还有地方放书呢？”



她就这样继续自言自语，先装这个人，再演那个人，自己跟自己说了一大

堆。过了几分钟，她听见外面有人说话，于是停下来仔细听。

“玛丽·安！玛丽·安！”那个声音喊道，“现在立刻把我的手套拿来！”随后，传来一连串脚踩楼梯的声音。爱丽丝知道是兔子来找她了，吓得浑身发抖，连整座房子都跟着摇晃起来。她完全忘记了自己现在比兔子要大一千倍，所以根本没必要害怕。

此时，兔子已经来到了门前，试着去开门，可是因为门是朝里开的，而爱丽丝的手肘正从里面紧紧地顶着，所以兔子没能把门打开。爱丽丝听到兔子说：“那我就绕到后面，从窗户爬进去。”

“从那儿你也别想进来。”爱丽丝想。她等了一会儿，直到觉得自己听到兔子正好走到了窗下，就突然伸出手，在空中抓了一把。她什么也没抓到，但是听到了尖叫声和摔倒声，还有玻璃碎裂的声音。她由此推断，兔子很可能掉进了黄瓜棚之类的地方。

紧接着，一个愤怒的声音响起，是兔子：“帕特！帕特！你在哪儿？”随后一个陌生的声音答道：“是的老爷，我在这儿！在挖苹果！”

“还挖苹果呢！”兔子生气地说，“过来！帮我出去！”接着又是一阵玻璃碎裂的声音。

“现在你告诉我，帕特，窗户里是什么东西？”

“是的，老爷，是一只胳儿膊！”（帕特的发音不太标准。）

“胳膊？你个笨蛋！谁见过那么大的胳膊，把整个窗户都堵住了？”

“您说得没错，老爷，可那确实是一只胳儿膊。”

“好吧，不管那么多了，反正你去把它拿开！”

这之后是长久的沉默，爱丽丝只能偶尔听到一两声低语，比如：“我可不喜欢它，老爷，真的，真的！”“照我说的做，你这个胆小鬼！”最后，爱丽丝又张开手，在空中抓了一把。这一次，她听到两声尖叫和更多玻璃碎裂的声音。“下面肯定有很多黄瓜棚！”爱丽丝想，“看他们还能怎么办？我倒真希望他们可以把我从窗户里拉出去！我实在不想继续待在这里了！”

爱丽丝等了一会儿，没有任何声音，最后传来了小车轮滚动的隆隆声，还有很多人一起说话的嘈杂声。她听到有人说：“另一架梯子在哪儿？……啊，我只拿来了这一架，另一架在比尔那儿……比尔！把它拿过来，小伙子！……这儿，把它们放在这个角上……等等，先把它们绑在一起……现

在还不到一半高呢……噢！够好了，不用那么讲究……这里，比尔！抓住这根绳子……顶棚能禁得住吗？……小心那块松了的石板瓦……噢，掉下来了！低头！（轰的一声巨响）……谁干的？……我想是比尔……谁从烟囱里下去？……不，我不干！你去！……我也不干！……比尔下去……过来，比尔！主人说你得下烟囱！”

“噢，这么说比尔就要从烟囱里下来了？”爱丽丝对自己说，“真不害臊，他们把什么都推给比尔！我可不能像比尔一样。说真的，这个壁炉很窄，不过我想我还是可以踢那么一小下的。”

爱丽丝尽力把腿从烟囱里收了回来，一直等着，直到听到一个小动物（她猜不出是什么）抓着墙爬进烟囱，接近她的脚了，她对自己说：“这就是比尔了。”说完，她狠狠地踢了一脚，然后等着看接下来会发生什么。

首先，她听到一群人齐声喊：“比尔飞出来啦！”然后是兔子的声音：“接住他，篱笆边上的人！”安静了一会儿后，又是一阵混乱：“抬起他的头……来点儿白兰地……别呛着他……怎么回事，老伙计？发生了什么？快告诉我们！”

最后，外面传来了虚弱的吱吱声。“肯定是比尔。”爱丽丝想。“那个，我也不知道怎么回事，不多说了。谢谢，我现在好多了。我太慌张了，也没法跟你们说清楚，反正我知道的就是有什么东西像弹簧人偶一样袭击了我，然后我就像火箭一样飞了出来！”

“你确实像火箭一样，老伙计！”其余的人说。

“我们必须把这栋房子烧了！”这是兔子的声音。爱丽丝吓得用尽全力大叫：“你敢！你要是这么做了，我就放戴娜来抓你！”

瞬间，外面死一般的沉寂，爱丽丝想：“他们接下来会做什么？要是他们有本事，应该把房顶拆下来。”过了一两分钟，他们又开始走来走去，爱丽丝听见兔子说：“一车就够了，咱们开始。”

“一车什么？”爱丽丝想，不过这个问题也没有困扰爱丽丝多久，因为下一刻就有一车小石子像暴雨一样噼里啪啦地从窗户灌了进来，有一些石子还砸在了她的脸上。“我必须制止他们。”爱丽丝对自己说，然后朝外面大叫道：“你们最好别再这样干了！”这之后又是死一样的沉寂。

爱丽丝惊讶地发现，那些小石子掉到地上以后，都慢慢变成了小蛋糕，这时她脑海里灵光一闪。“如果我吃一个蛋糕，”她想，“我的个头儿肯定会发生变化，而我已经不可能再变大了，那么它一定会把我变小，我猜一定

是。”

于是爱丽丝一口吞下了一个蛋糕，然后高兴地发现自己马上开始缩小。当小到能够穿过那扇门的时候，她赶快跑了出去，看见一大群小动物和小鸟都挤在门外等着。那条可怜的小蜥蜴比尔站在中间，由两只豚鼠搀扶着，豚鼠们正从一个瓶子里倒出什么东西给比尔。大家看到爱丽丝出现的一瞬间，全都冲了过来，爱丽丝拼命逃跑，最后终于安全地躲进了一片茂密的树林里。

“我要做的第一件事，”爱丽丝边在树林里游荡边对自己说，“就是再变回正常的大小，第二件事就是找到通往那个可爱花园的路。我想这是最完美的计划了。”

这听上去是个极好的计划，毋庸置疑，而且安排得简单利索，可唯一的困难在于，她对怎么实现计划完全没有头绪。就在她不安地在树林里东张西望的时候，头顶传来尖厉的狗吠声，吓得她赶紧抬头看。

一只巨型幼犬正瞪着圆圆的大眼睛看着她，还轻轻伸出一只爪子，想要碰碰爱丽丝。“可怜的小家伙！”爱丽丝用哄孩子的语气说，并努力向他吹着口哨，但其实爱丽丝一直都很害怕，担心他可能因为饥饿，不管怎么哄，还是会一口吃了自己。

不知所措的爱丽丝捡起一根小树枝，伸向小狗，小狗马上跳了起来，兴奋地叫了几声，然后冲向树枝，假装要撕咬。爱丽丝赶紧躲到一大丛蓟花后面，以防自己被小狗踩到。她刚躲到一边，小狗就又朝树枝冲了过去，还因为冲得太急而摔了个跟头。爱丽丝觉得这真像是在跟一匹马玩，随时都可能被他踩在脚下，所以又跑到了花丛的另一边。小狗还在对树枝发起一连串的冲击，每次都只向前跑一小段，然后向后退一大段，还始终刺耳地汪汪叫着。最后他终于坐了下来，舌头耷拉在外面喘着粗气，圆眼也半闭了起来。

对于爱丽丝来说，现在是个逃跑的好时机，于是她转身就跑，一直跑到累得喘不上气来了，小狗的吠声也远得模糊微弱了才停下。

“不过他真是只可爱的小狗！”爱丽丝斜靠在一棵毛茛上，用一片叶子扇着风说，“我会很愿意教他一些小把戏，如果……如果我是正常大小的话！噢，老天！差点儿忘了我需要再长大！让我想想，怎么才能做到？我觉得我应该吃点儿或者喝点儿什么，但问题是，我该吃喝点儿什么呢？”

这确实是最大的问题。爱丽丝看看周围的花草，却没有一样让她觉得有用的东西。她身旁长着一个大大的蘑菇，几乎和她一样高，她看了看蘑菇下

面和周围，觉得还应该看看蘑菇上面有什么。

她踮起脚，沿着蘑菇的边缘往上瞧，只见一条巨大的毛毛虫手臂交叉地坐在蘑菇顶上，安静地吸着一管长长的水烟袋，完全没有注意到爱丽丝或是其他任何东西。



毛毛虫的建议

毛毛虫和爱丽丝沉默地对视了一会儿，最后，毛毛虫从嘴里拿出了水烟袋，用无精打采、昏昏欲睡的声音开口了。

“你是谁？”毛毛虫问道，这可不是一种鼓励人聊天的开场白。爱丽丝非常害羞地回答：“我，我现在也说不好了，先生，至少早上刚起来的时候我还知道我是谁，可是从那以后我已经变了好几回了。”

“这话是什么意思？”毛毛虫严厉地说，“你自己解释一下吧！”

“恐怕我自己也没法解释，先生，”爱丽丝说，“因为我已经不是我自己，你瞧。”

“我瞧不出来。”毛毛虫不耐烦地说。

“恐怕我也没法解释得更清楚了，”爱丽丝非常礼貌地回答，“因为我根本就不知道是怎么开始的，一天里改变几次大小真的让人很迷惑。”

“我不觉得。”毛毛虫说。

“好吧，可能你还体会不到，”爱丽丝说，“可是当你必须变成蝶蛹的时候——你知道，总有一天你会变的——然后你又会变成一只蝴蝶，我猜你就会觉得有点儿奇怪了，不是吗？”



“一点儿都不。”毛毛虫坚持道。

“好吧，可能你的感觉跟我不一样，”爱丽丝说，“可我知道的是，这种变化对我来说太奇怪了。”

“你！”毛毛虫轻蔑地说，“你是谁？”

这句话又把他们带回了谈话的起点。毛毛虫简短的问话让爱丽丝有点儿恼怒，她挺直身子，非常严肃地说：“我想，你应该先告诉我，你是谁？”

“为什么？”毛毛虫说。

这又是个难题，爱丽丝也想不出什么好答案，而毛毛虫看起来心情又非常不好，所以爱丽丝转身就要走。

“回来！”毛毛虫在身后叫道，“我有几句重要的话要讲！”这话听起来还有点儿希望，所以爱丽丝又回来了。

“控制你的脾气。”毛毛虫说。

“就这句？”爱丽丝努力忍住怒气问道。

“不。”毛毛虫说。

爱丽丝想，反正也没别的事可做，不如等一等，说不定最后他会说出点儿有用的话来。有好几分钟，毛毛虫什么都不说，只是吞云吐雾，可是最后，他松开交叉的手臂，再一次拿出嘴里的水烟袋，开口说道：“所以你觉得自己变了，对吗？”

“恐怕是的，先生，”爱丽丝回答，“我不能像以前一样记事了，而且不能保持同样的身材超过十分钟！”

“记不住什么事了？”毛毛虫问。

“比如，我想试着背诵《忙碌的小蜜蜂怎样做》，可是背出来的全都变了样！”爱丽丝伤心地回答。

“背一遍《你老了，威廉爸爸》。”毛毛虫说。

爱丽丝双手交叉，开始背起来：

青年说：“你老了，威廉爸爸，

而且你已经满头白发，

可你还是不停地倒立，

你这把年纪，这样合适吗？”

威廉爸爸对儿子说：“在我年轻的时候，

我怕脑子受伤所以不敢，

可现在我连脑子都没有，

所以我要做一遍又一遍。”

青年说：“你老了，如我刚才所讲，

而且你变得那么胖，

可你还要打着后空翻进门，

天啊，你为什么要这样？”

“我年轻时，”他像哲人一样晃着白发说，

“我总是保持四肢灵活，

就是靠这种药膏，只要一先令一盒，

你要不要我卖给你几个？”

青年说：“你老了，下巴太脆弱，

比板油硬的东西都不该咬，

可你连骨头带肉吃了一只鹅，

天哪，你怎么能做到？”

爸爸说："我年轻时喜欢研究律法，

每个案子都与妻子辩论，

所以我的下巴肌肉发达，

并使我受益终身。"

青年说："你老了，任谁都无法想象，

你的眼神仍然如此坚定，

而且能把鳗鱼立在鼻尖上，

是什么让你如此聪明？"

"我回答了三个问题，已经够多，

不要太放肆！"他的爸爸说，

"你觉得我会整天听你胡言乱语？

快走吧，不然我就把你踢下楼去！"

"背得不对。"毛毛虫说。

"我也觉得不是十分正确。"爱丽丝羞怯地说，"有一些词改了。"

"从头到尾都不对。"毛毛虫坚决地说，然后两个人几分钟都没有说话。

毛毛虫首先打破了沉默。

"你想变多大？"他问道。

"噢，我对大小没有特别的要求，"爱丽丝急忙回答，"只是不喜欢经常变来变去，你明白吧。"

“不明白。”毛毛虫说。

爱丽丝没说话，她从来没遭到过如此多反驳，感觉自己就要控制不住发脾气了。

“你现在满意吗？”毛毛虫又说。

“那个，如果您不介意的话，先生，我想要再大一点点，”爱丽丝说，“三英寸的身高实在是小得可怜。”

“这其实是非常好的身高！”毛毛虫生气地说，他说话的时候还特意挺直身子（正好三英寸高）。

“只是我不太习惯！”爱丽丝哀怨地辩解道。她心想：“真希望这家伙别那么敏感！”

“你总会习惯的。”毛毛虫说着，又把水烟袋放进嘴里吸了起来。

这一次爱丽丝只是耐心地等着他再开口说话，过了一两分钟，毛毛虫从嘴里拿出了水烟袋，打了几个哈欠，身子抖了抖，然后慢慢从蘑菇上下来，爬进了草丛里，走的时候只留下了一句话：“一边能让你长高，另一边会让你变矮。”

“什么的一边？什么的另一边？”爱丽丝想。

“当然是蘑菇了。”毛毛虫说，就好像爱丽丝刚刚问出声了一样，再一转眼，毛毛虫已经不见了。

爱丽丝一边盯着蘑菇看，一边想了一会儿，想搞清楚哪儿是蘑菇的两边，她发现这是一个非常困难的问题，因为蘑菇是圆的。不管怎样，最后她还是尽力伸开双臂环抱住蘑菇，一手掰下一块蘑菇来。

“可是现在哪边是哪边呢？”她自言自语道，然后咬了一点儿右手上的蘑菇试试，下一刻，她就感觉自己的下巴被猛击了一下，原来是撞到了脚面！她被这突然的变化吓呆了，可是她知道自己还在急速缩小，不能浪费时间，所以她赶紧去咬另一边。可她的下巴和脚贴得太近了，嘴几乎张不开，但她最后还是做到了，吃了一小口左手上的蘑菇。

“哈，我的头终于自由了！”爱丽丝高兴地说，可紧接着高兴就变成了惊恐，她发现找不到自己的肩膀了，往下看时只能看到超长的脖子，就好像从远远的绿叶海洋里升起来的一根树干。

“下面这些绿东西是什么？”爱丽丝说，“我的肩膀去哪儿了？噢，还有我可怜的手，我怎么才能再见到你们？”她说着开始摇晃自己的手，可是没什么反应，只有远处的绿叶在微微颤动。

看上去是没有可能用手够到头了，只有试着把头低下去靠近手。她欣喜地发现，自己的脖子可以轻易向任何方向弯曲，就像一条蛇。她成功地把自己的脖子弯成了优雅的锯齿状，想要潜入那些绿色的叶子里，后来发现那不过是些树冠，她刚才还在那些树下游荡呢。就在这时，一声尖锐的嘶叫让她赶紧缩回了头，原来是一只巨大的鸽子正向着她的脸冲过来，还用翅膀不停地猛烈拍打她。

“蛇！”鸽子尖叫道。

“我不是蛇！”爱丽丝愤怒地说，“你走开！”

“蛇，我就要说！”鸽子重复着，不过声音减弱了一些，随后又用几乎是啜泣的声音说，“我已经试过了所有的方法，可都行不通！”

“你说的话我一丁点儿都不懂。”爱丽丝说。

“我试过树根，试过河岸，也试过篱笆，”鸽子根本没在意爱丽丝，自顾自地继续说，“可是那些蛇！没有办法能取悦它们！”



爱丽丝越来越糊涂了，可是她知道再说什么也没用，只能等鸽子说完。

“就好像孵蛋很轻松一样，”鸽子说，“可我还得没日没夜地留心那些蛇！哼，我已经三个星期没合眼了！”

“我非常同情你被人搅得不得安宁。”爱丽丝开始有些理解鸽子的意思了。

“我刚刚选了一棵最高的树，”鸽子把声音提得很尖，继续说道，“刚刚我觉得终于摆脱它们重获自由了，它们却偏偏要从天上扭下来！啊！讨厌的蛇！”

“可我真的不是蛇，我跟你说，”爱丽丝辩解道，“我是一个……我是一个……”

“好啊，你是什么？”鸽子说，“我看你就是在撒谎！”

“我……我是一个女孩儿。”爱丽丝含糊地说，想到这一天里经历了那么多次的变化，自己都不敢确定了。

“说得跟真的似的！”鸽子的语调充满了深深的蔑视，“我可是见过很多小女孩儿的，可没有一个长着这么长的脖子！不，不！你就是蛇，不承认也没用。我看你接下来就会说，你从来没有吃过一个蛋吧！”

“我吃过很多蛋，确实。”爱丽丝是个诚实的孩子，“你知道，小女孩儿也像蛇一样，需要吃很多的蛋。”

“我不相信。”鸽子说，“如果真的是这样，我只能说，她们也是一种蛇。”

这对爱丽丝来说是个新鲜的说法，有那么一两分钟，她哑口无言，这倒给了鸽子继续说的机会。“你就是在找蛋，我太确定了，你到底是个女孩儿还是一条蛇，对我来说重要吗？”

“对我来说很重要，”爱丽丝急忙说道，“我真的不是在找蛋，就算是，我也不要你的蛋，我不喜欢吃生蛋。”

“好啊，那就走开！”鸽子用阴沉的声音说着，又飞进窝里去了。

爱丽丝在树丛间努力地想蹲下来，因为她的脖子总是被树枝缠住，时不时地就得停下来解开脖子。过了一会儿，她想起自己手里还拿着两块蘑菇呢，于是她非常小心地这边咬一口，那边咬一口，一会儿长高，一会儿又变矮，直到成功地让自己保持在了平时的身高。

她已经太长时间不是正常的身高了，所以一开始还觉得很奇怪，但是没有几分钟就习惯了，于是又像平常一样和自己说起了话：“好了，现在我的

计划已经完成了一半！这些变化都太莫名其妙了！从这一分钟到下一分钟，我会变成什么样我都不能确定！不管怎么说，我又变回原来的身高了。下一步，就是进入那个漂亮的花园。可是，到底应该怎么进去呢？”说到这儿，她突然走到一片开阔地，中间立着一座四英尺高的小房子。“不管是谁住在那儿，”爱丽丝想，“都不能让他们看见这么大的我，我会把他们吓得魂飞魄散的！”于是她又开始啃咬右手上的蘑菇，直到缩小到九英寸高才敢靠近房子。



猪和胡椒

爱丽丝站在小房子前观察了一两分钟，想着接下来应该干什么。这时，突然有一个穿制服的男仆从树林里跑了出来（爱丽丝之所以认为他是个男仆，就因为他穿着制服，否则，如果单从他的长相来判断的话，爱丽丝会叫他一条鱼）。男仆用脚重重地踢着房门，另一个身穿制服的男仆打开了门，这个男仆圆脸、大眼，像只青蛙。爱丽丝注意到，这两个男仆的头发都涂了粉末，卷曲地贴在头上。她非常好奇这到底是怎么回事，所以从树林里偷偷溜出来探听。

鱼男仆从腋下取出一个大大的信封，差不多有他自己那么大，把它交给另一个男仆，并庄重地讲道：“致公爵夫人，王后邀请她打槌球。”青蛙男仆又重复了一遍，同样用庄重的口吻，只是稍微改了下语序：“来自王后的邀请，请公爵夫人打槌球。”

说完，两个人互相深鞠躬，结果他们的鬈发缠在了一起。爱丽丝看到这儿忍不住大笑出声，因为怕被他们听见，所以赶忙跑回了树林里。当她再次出来窥视的时候，鱼男仆已经走了，另一个则坐在门前的地上，傻呆呆地望着天。

爱丽丝怯怯地走到门前，敲了敲门。

“敲门没有用，”男仆说话了，“有两个原因，第一个原因是我跟你在门的同一侧，第二个原因是里面太吵了，根本没人能听见你敲门。”确实，屋里传来了离谱的噪声，有持续的哭闹和打喷嚏声，还不时有巨大的碎裂声，像是打碎了盘子或水壶。

“那么，请告诉我，”爱丽丝说，“我该怎么进去？”

“如果这扇门在我们两个中间，”男仆没理会爱丽丝，继续说道，“你敲门可能还有意义。比如，如果你在里边，你敲门，我可以让你出来。”男仆说话的时候一直抬头望着天，这让爱丽丝觉得非常失礼。“可能他也帮不上忙，”爱丽丝对自己说，“他的眼睛几乎长到头顶了，但至少是可以回答问题的吧。”

“我到底应该怎么进去呢？”爱丽丝大声重复道。

“我会坐在这儿，”男仆接着自己的话说，“直到明天……”

这时候，房门突然打开了，一只大盘子横着飞了出来，直冲男仆的头而去，还好只是擦着他的鼻尖掠过，最后撞在了他身后的一棵树上，碎了一地。

“或者再过一天。”男仆就像什么事都没发生一样，还在用同样的语调念叨着。

“我该怎么进去？”爱丽丝用更大的声音再次问道。

“你到底要不要进去？”男仆说，“这是首要问题。”这确实是，毫无疑问，只是爱丽丝不喜欢被这样告知。“真糟糕，”爱丽丝咕哝道，“这些生物讨论问题的方式简直让人发疯。”

仆人认为现在是自己重复刚才的话的好机会，不过这次稍微换了个说法：“我会坐在这里，时不时地，一天又一天。”

“可是我应该干点儿什么？”爱丽丝说。

“想干什么就干什么。”男仆说完吹起口哨来。

“唉，跟他说话一点儿意义都没有，”爱丽丝绝望地说，“他完全是个白痴！”然后她推开门走了进去。

房门通向一间大大的厨房，厨房里浓烟缭绕。公爵夫人正坐在一张三条腿的凳子上，照顾一个婴儿；厨娘正俯身搅着炉子上的一口大锅，看上去是

满满一锅汤。

“汤里的胡椒肯定放得太多了！”爱丽丝说着，都要打喷嚏了。

空气里也弥漫着浓重的胡椒味，甚至连公爵夫人也忍不住打着喷嚏，至于那个婴儿，不是打喷嚏就是哭闹，一刻也不停。整间厨房里没打喷嚏的，只有那个厨娘和一只大猫，大猫正坐在炉火边，咧着嘴笑。

“请问，”爱丽丝有点儿胆怯，因为她不确定自己先开口是否礼貌，“为什么你的猫可以那样笑呢？”

“那是一只柴郡猫，”公爵夫人说，“所以会笑。猪！”

公爵夫人突然恶狠狠地喊出最后一个字，把爱丽丝吓了一跳，不过爱丽丝马上就发现她是在说那个婴儿，不是自己，所以她又壮了壮胆，继续说：“我不知道柴郡猫会经常咧嘴笑，事实上，我都不知道猫还会笑。”

“猫都会，”公爵夫人说，“大多数都会。”

“我连一只都没见过。”爱丽丝回答得非常礼貌，她很高兴能开始一场正常的谈话。

“你知道的还不够多，”公爵夫人说，“事实就是如此。”

爱丽丝极不喜欢这句话的语气，想要找些其他话题。她正努力想的时候，厨娘把大锅从火上端了下来，然后就开始把够得着的东西统统向公爵夫人和婴儿扔过来，先是火钩子，接着是锅碗瓢盆，如狂风暴雨般地飞来。即使被砸中了，公爵夫人也没半点儿反应，而那个婴儿一直在哭闹，所以也说不好他到底有没有被砸中。

“噢，小心点儿！”爱丽丝一边大叫，一边惊恐万状地跳上跳下，“噢，他宝贵的小鼻子呀！”只见一只超大的炖锅嗖地擦过婴儿的鼻尖，差点儿就把鼻子削掉了。

“如果人们都少管点儿闲事，”公爵夫人嘶哑着嗓子愤怒地说，“这个世界会比现在转得快很多。”

“这没什么好处，”爱丽丝说，她很高兴抓到了一个炫耀自己学问的好机会，“想想看这会给白天和黑夜带来什么影响？你瞧，地球围着地轴转一圈要用二十四个小时……”

“既然你提到了斧头[注]，”公爵夫人说，“来人，把她的头砍掉！”

爱丽丝不安地瞄了一眼厨娘，想看看她会不会按公爵夫人的指示做，可是厨娘正在忙着搅汤，好像并没有听见刚才的话，所以爱丽丝继续说道：“我想是二十四个小时，又或者是十二个小时？我……”

“噢，别烦我了！”公爵夫人说，“我最受不了数字！”说着，她又开始照顾那个婴儿，还给他唱起了一种催眠曲，每唱到一句末尾，还要猛烈地摇晃婴儿几下：

对你的小孩儿要粗暴地讲话，

如果他打喷嚏就应该挨打，

因为他明知道这样是取笑，

却还要把你惹恼。

副歌

（这时候厨娘和婴儿也加入了进来。）

喔！喔！喔！



当公爵夫人唱起第二段的时候，她开始暴力地把婴儿抛上抛下，可怜的小

东西自然哭得撕心裂肺，爱丽丝几乎听不清歌词了：

我对我的小孩儿说话很严厉，

如果他打喷嚏我就踢他一脚，

因为只要他自己愿意，

就可以尽情享受胡椒的味道！

副歌

喔！喔！喔！

“接着！要是你喜欢，可以看一会儿！”公爵夫人话音未落，就把婴儿抛向了爱丽丝，“我得赶紧准备准备，去跟王后打槌球了。”她说完就往门外走，刚一转身，厨娘就朝她扔出了一只平底锅，不过没砸到。

爱丽丝差点儿没接住婴儿，因为这个小东西身形很奇特，而且胳膊和腿向四面八方伸展着。“活像一只海星。”爱丽丝想。当爱丽丝接过他时，可怜的小家伙正像蒸汽机一样不停地吸着鼻子，他一会儿把自己弓起来，一会儿又伸直，没完没了地折腾，所以开始的一两分钟，爱丽丝只能用尽所有力气来抓住他。

后来，爱丽丝找到了一个合适的方法来控制他（就是把他打成一个结，然后紧紧抓住他的右耳朵和左脚，以防止他把自己解开），于是就把他带出了门。“如果我不把这个孩子带走，”爱丽丝想，“用不了一两天，她们肯定会弄死他的，如果我扔下他不管，算不算谋杀？”最后几个字她说得很大声，那个小东西哼哼了几声作为回应（现在他终于停止打喷嚏了）。“不要哼哼，”爱丽丝说，“那不是表达自己的好方法。”

婴儿又哼哼了一声，爱丽丝焦虑地看向他的脸，想知道究竟怎么回事。她确定无疑地看到了一个往上翻得很厉害的鼻子，看起来实在不像人的鼻子，更像猪鼻子，而他的眼睛也变得越来越小，远远小于正常的婴儿。爱丽丝一点儿也不喜欢这个长相。“可能只是因为他在哭吧。”爱丽丝想，然后又看了看婴儿的眼睛，想看看有没有眼泪。

没有，一滴泪也没有。“如果你要变成一头猪，亲爱的，”爱丽丝认真地

说，“我就不管你了，记住！”可怜的小东西又呜呜哭了起来（也可能是在哼哼，说不准到底是哪种），然后有一段时间，他们都没有出声，只是默默地走着。

爱丽丝开始想：“我把这个小东西带回家以后该怎么办呢？”这时哼哼声又响起了，异常猛烈，爱丽丝惊慌地低头看向婴儿的脸，这一次绝不会错，完完全全就是一头猪。爱丽丝这下觉得，如果再带着他往下走可真是太荒唐了。

于是，爱丽丝把这个小东西放了下来，如释重负地看着他跑进了树林。“如果他长大了，”爱丽丝对自己说，“一定是个极丑无比的孩子，不过作为猪来说，倒是挺好看的。”她又开始回想认识的其他可以做猪做得很好的孩子，然后对自己说：“只要有人知道怎么把他们变成……”突然，她被吓了一跳，因为看到那只柴郡猫正坐在几码开外的大树枝上。

这只猫见到爱丽丝时只是咧嘴笑，爱丽丝认为他看上去脾气很好，不过他还是有很长的爪子和许多尖牙，所以她觉得还是应该对他尊敬点儿。

“柴郡猫。”爱丽丝小心翼翼地叫道，因为不知道他喜不喜欢这个名字，不过，猫只是把嘴咧得更大了。“不错，他很喜欢。”爱丽丝想。然后她继续说道：“你能告诉我，我该从这儿往哪儿走吗？”

“这取决于你想去哪儿。”猫说。

“我不太关心去——”爱丽丝还没说完。

“那你往哪儿走都无所谓。”猫接话道。

“只要我能走到某个地方。”爱丽丝又加了一句。



“哦，你会走到的，”猫说，“只要你走得够远。”

爱丽丝觉得这话无可辩驳，于是又换了另外一个问题：“这周围都住了些什么人？”

“那个方向，”猫挥了挥右爪说，“住了个疯帽匠；而那个方向，”他又挥了挥另一只爪子说，“住着一只三月兔。你去见谁都可以，反正两个都是疯子。”

“可我不想靠近疯子。”爱丽丝说。

“噢，那可没办法，”猫说，“我们这里都是疯的，我是疯的，你也是疯的。”

“你怎么知道我是疯的？”爱丽丝问。

“你当然是，”猫说，“否则你也不会来这儿了。”

爱丽丝觉得这根本不能说明问题，不过她还是继续问道：“那你怎么知道自己也是疯的呢？”

“我们从最开始说起，”猫说，“狗不是疯的，你同意吗？”

“我想是吧。”爱丽丝说。

“那么，好，”猫继续说，“你知道，狗生气的时候会叫，高兴的时候会摇尾巴。可我呢，高兴的时候会叫，生气的时候会摇尾巴，所以我是疯的。”

“我管那叫咕噜，不是叫。”爱丽丝说。

“随便你叫什么。”猫说，“你今天要和王后打槌球吗？”

“我很愿意，”爱丽丝说，“但我还没有被邀请。”

“你会在那儿看到我的。”猫说完就消失了。

爱丽丝对此并没有感到太惊讶，她已经对这里发生的怪事习以为常了。当她看着猫曾经坐过的地方时，猫突然又出现了。

“对了，那个婴儿怎么样了？”猫说，“我差点儿忘了问。”

“他变成了一头猪。”爱丽丝平静地回答，就好像猫再次出现是很正常的。

“我猜就是。”猫说完又一次消失了。

爱丽丝等了一会儿，希望还能再见到他，但他没有再出现。过了一会儿，爱丽丝朝着三月兔的方向走去。“我以前见过帽匠，”她说，“三月兔肯定更有意思，而且现在是五月，说不定他不会太疯，至少不会像三月时那么疯。”说到这儿，她抬起头，结果又看到了那只猫，正坐在一根树枝上。

“你刚才说的是猪还是鹿？”猫问。

“我说的是猪。”爱丽丝回答，“希望你不要总是出现和消失得太突然，搞得我头都晕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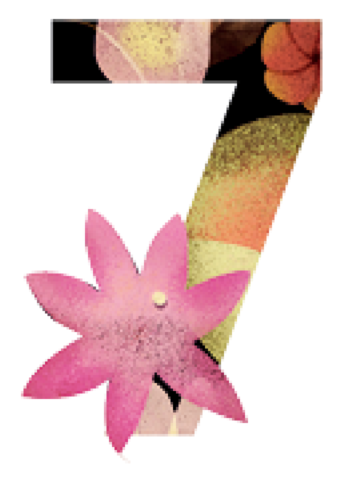
“好的。”猫说。这次他消失得很慢，从尾巴尖开始，最后到他咧着嘴的笑脸，而且在他全身都消失以后，笑脸还保持了一会儿。

“哎哟！以前总是看见没有笑脸的猫，”爱丽丝想，“没有猫的笑脸倒是第一次！这真是我这辈子见过的最奇怪的事了。”

没走多远，她就看到了三月兔的房子，她觉得自己一定没猜错，因为房子的烟囱被做成了兔子耳朵的形状，而屋顶则盖着皮毛。这房子太大了，大得让爱丽丝不想靠近，她又啃了几口左手上的蘑菇，让自己长到大约两英尺高，才继续往前。即使这样，她还是走得很谨慎，并对自己说：“如果三月兔彻底疯了怎么办？我真后悔没去见帽匠！”

---

1. “地轴”的英文“axis”和“斧头”的英文“axes”发音相近。——译者注



疯狂茶话会

房子前的大树下摆了一张桌子，三月兔和疯帽匠正在那儿喝茶，一只榛睡鼠坐在他们中间，打着瞌睡，另外两个人则拿他当垫子，把胳膊肘搭在他身上，在他头顶聊着天。“榛睡鼠多不舒服，”爱丽丝想，“不过，他睡着了，应该也不觉得吧。”

桌子很大，可三个人偏偏挤在桌子的一角。当他们看到爱丽丝走近的时候，大声喊道：“没地方啦！没地方啦！”“明明有的是地方！”爱丽丝愤愤不平地说，然后坐在了桌子一头的大扶手椅上。

“来点儿红酒。”三月兔热情地招呼道。

爱丽丝扫视了一圈桌子，除了茶，什么也没有。“我没看见半点儿红酒。”她说。

“压根儿就没有。”三月兔说道。

“那你刚才的提议就有些不礼貌了。”爱丽丝很生气。

“你未经允许就坐下同样不礼貌。”三月兔也不服输。

“我不知道这是你的桌子，”爱丽丝说，“这儿还可以坐下好多人，远不止三个。”



“你该剪头发了。”疯帽匠说，他已经好奇地观察爱丽丝半天了，终于开口说了第一句话。

“你应该学会不要随便对人评头论足，”爱丽丝严厉地说，“这是非常失礼的。”

疯帽匠听了爱丽丝的话，把眼睛睁得大大的，可是最后他只是说：“为什么说一只乌鸦像一张写字台？”

“好啊，终于要做点儿有意思的事了！”爱丽丝想，“很高兴他们开始玩猜谜游戏了。”

“我相信我可以猜到。”她大声回答。

“你的意思是说你认为自己能说出答案？”三月兔问。

“正是此意。”爱丽丝说。

“那你就说说看你是怎么想的吧。”三月兔继续说道。

“我是要说的，”爱丽丝急忙回答，“至少……至少我所说的就是我所想的，你知道的，这是一码事。”

“根本不是一码事！”疯帽匠说，“如果是的话，你也可以说‘我吃的东西我都能看见’和‘我看见的东西我都能吃’是一样的了？”

“那么说，”三月兔也插话道，“‘我的东西我都喜欢’和‘我喜欢的东西都是我的’也是一样的了？”

“你的意思是，”榛睡鼠也加入了讨论，但他看上去像是在说梦话，“‘我睡觉的时候总在呼吸’和‘我呼吸的时候总在睡觉’也是一样的吗？”

“对你来说确实一样。”疯帽匠说。这个话题告一段落了，几个人都陷入了沉默。爱丽丝又重新考虑起乌鸦和写字台的关系，却没什么头绪。疯帽匠第一个打破了沉默，转向爱丽丝问道：“今天是几号？”他从口袋里掏出一块表，心神不宁地看着，还时不时地晃晃，然后凑近耳朵听。

爱丽丝想了想，说：“四号。”

“错了两天！”疯帽匠叹了口气道，“我早就告诉过你，黄油不管用！”他愤怒地瞪着三月兔说。

“这是最好的黄油了。”三月兔谦卑地回答。

“对，可是肯定也掉进去了不少面包屑，”疯帽匠嘟嘟囔囔地抱怨着，“你不应该用面包刀来抹黄油。”

三月兔拿过表，满脸阴沉地看了看，然后把表浸到了他的茶里，再拿出来看看，只是他除了刚才那句话，再想不出更好的了。“这是最好的黄油了，你知道的。”

爱丽丝好奇地越过他的肩膀看了看那块表。“这表真有趣！”她说，“它只显示日期，却不显示几点！”

“为什么要显示几点？”疯帽匠嘀咕着，“你的表会显示是哪一年吗？”

“当然不会，”爱丽丝爽快地回答，“那是因为很长时间都会停留在一年里。”

“这正是我的表不显示时间的原因。”疯帽匠说。

爱丽丝感到十分迷惑，疯帽匠的话听上去没有任何意义，但他说的确实是英语。“我不是很理解。”爱丽丝礼貌地说。

“榛睡鼠又睡着了。”疯帽匠说着，在榛睡鼠的鼻子上倒了一点儿热茶。

榛睡鼠不耐烦地摇摇头，眼睛都没睁开地说：“当然，当然，我自己正要这么说呢。”

“你猜到那个谜语了吗？”疯帽匠又一次转向爱丽丝问道。

“没有，我放弃了，”爱丽丝回答，“答案是什么？”

“我一点儿也不知道。”疯帽匠说。

“我也不知道。”三月兔说。

爱丽丝无聊地叹了口气。“我觉得你们应该做点儿更有意思的事来打发时间，”她说，“而不是把它都浪费在问这种没有答案的谜语上。”

“如果你像我一样了解时间，”疯帽匠说，“你就不会叫‘它’，而会叫‘他’了。”

“我不懂你的意思。”爱丽丝说。

“你当然不懂！”疯帽匠轻蔑地摇着头说，“我敢肯定你从没跟时间说过话！”

“或许是没有，”爱丽丝谨慎地回答，“但我学音乐的时候会按着时间打拍子。”

“哈！这就解释得通了，”疯帽匠说，“他最受不了被人按着打了。现在开始，如果你一直好好对他，几乎任何你想做的事他都会通过钟表来帮你。比如，现在是早上九点，要开始上课了，你只要悄悄给时间一个提示，指针就会瞬间转起来！咔嗒，一点半，午饭时间到啦！”

“我真希望是这样。”三月兔小声地自言自语道。

爱丽丝想了一会儿说：“那确实太棒了！可是，你知道，那时候我还不饿啊。”

“一开始可能是不饿，”疯帽匠说，“但你可以把时间一直停在一点半，只要你愿意。”

“你就是这么做的吗？”爱丽丝问。

疯帽匠伤心地摇了摇头。“我做不到了！”他答道，“我们去年三月份吵架了，就在他发疯之前。”他用茶勺指着三月兔说，“那是在红心王后办的盛

大音乐会上，我上台献唱：

一闪一闪小蝙蝠啊，

让我猜猜你在做啥！

或许你知道这首歌吧。”

“我听过一首跟它差不多的。”爱丽丝说。

“下面，是这样唱的，”疯帽匠继续说道：

高高飞在天空中啊，

好像茶盘上了天啊。

闪啊，闪啊……

这时候，榛睡鼠摇晃着身子，也开始在梦里跟着唱起来：“闪啊，闪啊，闪啊，闪啊……”他唱起来没完，直到他们掐了他一下，才停下来。

“唉，我还没唱完第一段，”疯帽匠说，“王后就跳起来大喊：‘他是在糟蹋时间！把他的头砍掉！’”

“太野蛮了！”爱丽丝惊呼道。

“从那以后，”疯帽匠悲伤地说，“时间就再也不听我的了！总是停在六点钟。”

爱丽丝脑子里闪过一个好点子。“是因为这个，所以这里摆了那么多茶具吗？”她问道。

“是的，就是因为这个，”疯帽匠叹了口气说，“一直都是喝茶时间，没时间洗茶具。”

“所以我猜你们就一直围着桌子转。”爱丽丝说。

“就是这样，”疯帽匠说，“茶具用脏了，我们就挪挪位子。”

“等你们又转回起点时怎么办呢？”爱丽丝壮着胆子继续问道。

“我们换个话题吧，”三月兔打着哈欠插话道，“我已经厌烦这个话题了，我提议让这个小姑娘给我们讲个故事。”

“可是我一个故事都不会讲。”爱丽丝听到这个提议，慌张地说。

“那就榛睡鼠来讲！”两个人一起大声叫道，“醒醒，榛睡鼠！”然后同时在榛睡鼠的身体两侧掐了一把。

榛睡鼠慢慢睁开了眼。“我没睡着，”他用沙哑而微弱的声音说，“你们说的每个字我都听见了。”

“快给我们讲个故事！”三月兔着急地说。

“是的，请讲一个吧。”爱丽丝也想听。

“而且要讲快点儿，”疯帽匠补充道，“不然还没讲完你就又睡着了。”

“从前有三姐妹，”榛睡鼠急匆匆地开始了，“她们的名字叫艾尔西、莱西和蒂莉，她们住在一口井下。”

“她们靠吃什么为生？”爱丽丝好奇地问，她总是对吃喝的问题最为关心。

“靠吃糖浆。”榛睡鼠想了一会儿后回答。

“这样可不行，”爱丽丝轻声说，“她们会生病的。”

“所以她们确实病了，”榛睡鼠说，“病得很严重。”

爱丽丝绞尽脑汁地去想这种特殊的生活方式到底是什么样子，可是这太让她困惑了，所以她继续说道：“那她们为什么要住在井下？”

“再多喝点儿茶吧。”三月兔真诚地对爱丽丝说。

“我还一点儿没喝呢，”爱丽丝不满意地回答，“所以不能说再多喝点儿。”

“你应该说不能再少喝点儿了，”疯帽匠说，“比没有喝再多喝一点儿是最容易不过的了。”

“没人在问你的意见。”爱丽丝说。

“现在是谁在人身攻击？”疯帽匠得意扬扬地问。

爱丽丝对此不知该怎么回答，所以她给自己倒了点儿茶，吃了几口涂了黄油的面包，然后转向榛睡鼠，又问了一遍她刚才的问题：“她们为什么要住在井下？”

榛睡鼠又想了一会儿，说道：“那是一口糖浆井。”

“根本没有这样的东西！”爱丽丝开始很生气，可是疯帽匠和三月兔都冲她发出“嘘……嘘……”的声音，榛睡鼠也闷闷不乐地说道：“如果你不能礼貌地听故事，那么就由你来讲完这个故事吧。”

“不不，请你继续讲吧！”爱丽丝惭愧地说，“我再也不打岔了，我想应该是有这样一口井的。”

“当然有！”榛睡鼠愤愤不平地说，不过他还是答应继续讲故事，“三姐妹正在学画画——”

“画什么？”爱丽丝又问道，完全不记得自己刚刚的保证。

“糖浆。”榛睡鼠不假思索地答道。

“我要换一只干净的茶杯。”疯帽匠插话道，“我们都往下挪一个位子吧。”

说着，他就坐到了旁边，榛睡鼠也跟着挪了一下，三月兔坐到了榛睡鼠的位子上，而爱丽丝则极不情愿地坐到了三月兔的位子上。这一连串的挪动后，疯帽匠是唯一一个受益的人，而爱丽丝的位子可比刚才差远了，因为三月兔刚刚把牛奶罐打翻在了盘子里。

爱丽丝不愿意再招惹榛睡鼠，所以非常小心地说：“可我不明白，她们是从哪儿取出糖浆来的？”[注]

“既然你能从水井里打水，”疯帽匠说，“我想你也应该能从糖浆井里打糖浆吧，嗯？你傻吗？”

“可是她们就在井里啊。”爱丽丝对榛睡鼠说，没有理会疯帽匠的话。

“她们当然在井里，”榛睡鼠说，“还在很深的地方。”

这个答案让可怜的爱丽丝完全蒙了，所以她让榛睡鼠继续讲下去，没有再插话。

“她们正在学画，”榛睡鼠讲着讲着，开始哈欠连天，一直揉着眼，他已经困得不行了，“她们画各种各样的东西，都是以‘老’字开头的。”

“为什么以‘老’字开头？”爱丽丝不解地问。

“为什么不行？”三月兔说。

爱丽丝没吭声。这时，榛睡鼠已经闭上了眼睛，打起瞌睡来。疯帽匠掐了他一下，榛睡鼠尖叫了一声，清醒了，开始继续讲：“都是以‘老’字开头的，比如老鼠夹、老头儿、老虎、老多，你会常说‘老多东西’，但你见过把‘老多’画出来的吗？”

“你在问我吗？”爱丽丝一头雾水，“我想没有……”

“那你就不应该说话。”疯帽匠说。

这样的无礼让爱丽丝再也受不了了，她厌恶地站起身，拔腿就走。榛睡鼠马上就睡着了，另外两个家伙一点儿也没注意到爱丽丝的离开。爱丽丝频频回头，还指望他们会叫住她，当她最后一次回头看的时候，看到两个人正在试图把榛睡鼠塞进茶壶里。

“无论如何我都不会再回去那里了！”当爱丽丝谨慎地在树林里穿梭时说，“这真是我这辈子遇到过的最愚蠢的茶话会！”

正说着，爱丽丝突然发现一棵树上有一扇门可以进入。“真奇怪！”她想，“可是今天所有事都很奇怪，我想我还是应该进去看看。”于是她走了进去。

爱丽丝发现，她又一次来到了那个长长的大厅里，而且离那张小玻璃桌子很近。“这次我可以办到了。”说完，她先拿起了小金钥匙，然后打开了那扇通往花园的门。她又咬了几小口蘑菇（她的口袋里还留了一块），直到缩成大约一英尺高，然后通过了那条狭小的走廊，终于，她走进了美丽的花园，置身于艳丽的花丛和清凉的泉水间了。



1. 英语单词“draw”同时有“画”和“汲取”等意思，在对话中，榛睡鼠表达的是“画”的意思，而爱丽丝理解的是“汲取”的意思。——译者注



王后的槌球比赛

花园入口处有一大棵玫瑰树，开着白色的花，可是有三个园丁正忙着把花染成红色。爱丽丝觉得这太奇怪了，所以想过去仔细瞧瞧。她刚一靠近，就听到其中一个人说：“当心点儿，老五！别总这样溅到我身上！”

“又不怪我，”老五阴沉地说，“是老七碰着我胳膊肘了。”

老七听了，抬起头说：“你就是这样，老五！总是把责任推给别人！”

“你最好闭嘴！”老五说，“我昨天就听王后说，你应该被砍头！”

“为什么？”第一个说话的人问道。

“没你的事，老二！”老七说。

“当然有他的事！”老五说，“我就是要告诉他，是因为你把郁金香球茎当成洋葱给了厨师。”

老七生气地扔了刷子，争辩道：“说起所有这些不公平的事……”他说到这儿，意外地看到爱丽丝正站在一边看着他们，突然收了声，另外两个人也回身看，然后全都深深弯下腰鞠躬。



爱丽丝见状怯生生地问："你们能告诉我，为什么要给玫瑰花染色吗？"

老五和老七沉默不语，齐刷刷地看向老二。老二用低低的声音说："原因是，你看，小姐，这里理应是一棵红玫瑰树，只是我们错种成了白色的了，如果被王后发现，我们的脑袋就保不住了。所以你看，小姐，在她来之前，我们必须尽快……"这时，一直紧张地东张西望的老五大叫道："王后！王后！"然后三个园丁赶紧趴下，脸贴着地。从脚步声可以听出，很多人正向这里走来，爱丽丝好奇地张望着，很想赶快见见这位王后。

走在前面的是十个拿着狼牙棒的士兵，长得全都跟三个园丁一样，身子是长方形的扁片，手脚长在四个角上。然后是十个大臣，身上装饰着方块，和士兵一样，两两一组并排走着。紧接着是十位王室的孩子，这些可爱的小家伙，一对对手拉着手，愉快地跑跳出来，他们的身上都印着红心。随后走出来的是宾客，几乎都是国王和王后，从他们当中，爱丽丝一眼就看见了白兔，正在快速又紧张地与人谈话，对方说什么他都微笑以对，完全没有注意到爱丽丝。后面紧跟着的是红心武士，手里托着放在紫红色天鹅绒垫子上的王冠。走在庞大队伍最后的，就是红心国王和红心王后。

爱丽丝不知道该不该像三个园丁一样，脸贴地趴下，不过她并没听说过队列经过时有这种规矩。"如果人们都脸贴地趴在地上，"爱丽丝想，"就看不见队列了，那队列还有什么用呢？"所以最后爱丽丝只是站在原地，等着队列经过。

当队伍走到爱丽丝面前时，所有人都停下来看着她，女王严厉地说："这是谁？"她是在问红心武士，而红心武士只是微笑鞠躬作为回答。

"笨蛋！"王后不耐烦地摇摇头，然后面向爱丽丝说，"你叫什么名字，小孩儿？"

"我叫爱丽丝，尊敬的王后陛下。"爱丽丝非常礼貌地回答。然后她对自己嘀咕道："他们只是一副扑克牌罢了，我没必要害怕！"

"这些人又是谁？"王后又指着趴在玫瑰树下的三个园丁问道。看吧，就是因为他们脸贴地趴着，背上的花纹又和其他人一模一样，所以王后根本认不出他们到底是园丁、士兵、大臣还是她自己的三个孩子。

"我怎么知道？"爱丽丝说完，连自己都惊讶于自己的勇气，"跟我有什么关系？"

王后气得脸色发紫，像野兽一样瞪着爱丽丝，然后尖声叫道："砍了她的头！砍了她！"

"荒谬！"爱丽丝坚决地大声回击，结果王后不说话了。

国王拉下了王后的胳膊，畏畏缩缩地说："再想想，亲爱的，她只是个孩子。"

王后气愤地转过脸对武士说："把他们翻过来！"

武士用一只脚非常小心地把三个园丁翻了过来。

"起来！"王后尖声大叫道，三个园丁立马跳起来，连连向国王、王后、王室的孩子们和在场的每个人鞠躬。

"停下！"王后尖叫道，"你们搞得我头都晕了。"说完，她转向玫瑰树，继续说道："你们在干什么？"

"请陛下恕罪，"老二低声下气地跪下一条腿说，"我们正想……"

"我知道了！"王后已经注意到了玫瑰花的颜色，"砍掉他们的头！"此时，队伍又继续前进，只留下三个士兵来处死不幸的园丁们。园丁们急忙跑向爱丽丝，想要寻求她的保护。

"你们不会被砍头的。"爱丽丝保证道，然后，她把三个园丁藏进了旁边的一个巨大花盆里。三个士兵来来回回找了一会儿，却没找到，只好默默地追赶队伍去了。

"砍掉他们的头没有？"王后喊道。

"他们的头已经掉了，王后陛下！"士兵大声回答。

"很好！"王后高声说，"你会玩槌球吗？"士兵们没有回答，只是看着爱丽丝，显然这个问题是问她的。

"我会！"爱丽丝也提高了嗓门儿。

"那就快过来！"王后几乎是在咆哮了。于是爱丽丝也加入了队伍，心里想着，一会儿又会发生什么呢？

"这……这真是个好天气啊！"爱丽丝身边有一个怯懦的声音响起，原来爱丽丝正走过白兔身边，白兔正不安地偷看爱丽丝的脸呢。

"是啊，真好，"爱丽丝说，"公爵夫人呢？"

"嘘！嘘！"兔子慌张地低声提醒道。他紧张地回头看看，然后踮起脚凑近爱丽丝的耳朵，小声说道："她被判了死刑。"

“为什么？”爱丽丝问。

“你是说‘真可惜’吗？”兔子问。

“不，我没有，”爱丽丝回答，“我不觉得有多可惜，我是说‘为什么？’”

“她打了王后耳光……”兔子解释道。爱丽丝听到这儿笑出了声。“噢，嘘！”兔子害怕地低声说，“王后会听到的！我接着跟你说，她来得太晚了，王后说——”

“各就各位！”只听王后声如响雷地大喊一声，人们开始向四面八方跑开，互相撞来撞去，但是很快，所有人都站好了位置，比赛开始了。

爱丽丝觉得她从来没见过这么奇怪的槌球比赛，场地高低不平，球是活的刺猬，球棒用的是活的火烈鸟，士兵们要把自己对折，手脚着地，弓成球门。

一开始，对爱丽丝来说最大的困难就是控制她的火烈鸟。后来，爱丽丝终于成功地将鸟的身体舒服地夹在胳膊下，让它的腿垂在下面，可是每一次她把鸟的脖子弄直，想要用它的头去打刺猬球的时候，它都会把脖子向上扭回来，用呆呆的表情看着爱丽丝，让爱丽丝忍不住大笑。当她把鸟的头按下去，想要再次开始击球的时候，她又会恼怒地发现刺猬已经展开身子爬走了。不仅如此，每一次不管她想把刺猬球传到哪儿，总会遇到沟沟坎坎。还有，那些对折起来的士兵，总是莫名其妙地站起来，走到场地的其他地方去。爱丽丝很快发现，这其实是一个非常难玩的游戏。

参加游戏的人没等轮到自己，就都上了场，乱打一通，而且一直在吵架，甚至会为争夺刺猬而打起来。不一会儿，王后就火冒三丈了，在场边跺着脚来回走，还时不时地大喊：“砍掉他的头！”“砍掉她的头！”

爱丽丝开始感到惴惴不安，说真的，到现在为止，她还没有和王后起过冲突，可她知道，这是每分钟都可能发生的事。“到了那时候，”爱丽丝想，“我会怎么样？这里的人太喜欢砍别人的头了，可最神奇的是，居然还有人活着！”

爱丽丝开始寻找可以逃走的路，想着自己怎么才能不被人发现地离开。这时候，她注意到空中出现了一个奇怪的东西，起初她还非常迷惑，不过观察了一会儿后，她看出那是个咧着嘴的笑脸，于是对自己说：“原来是柴郡猫，现在我可有人说话了。”

“你怎么样？”猫说，反正他有一张嘴就足够说话了。

爱丽丝直到他的眼睛出现才点了点头。“现在跟他说话也没用，”她想，“得等到他的耳朵出来，至少得出来一只耳朵。”又过了一分钟，整个头都出现了，爱丽丝这才放下她的火烈鸟，开始评价这场游戏，她觉得有人能听她说话真好。而柴郡猫则觉得自己能被看见的部分已经够多了，所以没有继续露出身子。



“我觉得他们玩得不公平，”爱丽丝开始抱怨道，“他们吵得太厉害了，我连

自己说话的声音都听不见。尤其是，他们好像根本没有规则，就算有，也没人在乎。而且你肯定想不到，所有东西都是活的有多混乱。比如说吧，我正要把球打进球门的时候，球门却溜达到对场去了。还有，我马上就要打到王后的刺猬球了，它看到我来，却跑掉了。”

“你觉得王后怎么样？”猫低声说。

“我一点儿也不喜欢，”爱丽丝说，“她非常……”就在这时，爱丽丝发现王后就站在她身后听着呢，于是继续说道：“她很有可能赢，别人再比下去也没什么意义。”

王后听了，笑着走开了。

“你在跟谁说话？”国王走到爱丽丝身边，非常好奇地盯着柴郡猫的头说。

“请允许我介绍，”爱丽丝说，“这是我的朋友，柴郡猫。”

“我一点儿也不喜欢他的样子，”国王说，“不过，如果他想，他可以亲吻我的手。”

“我不想。”猫表明立场道。

“不得无礼！”国王说，“也不要那样看着我了！”说着，他躲到爱丽丝身后去了。

“猫是可以看国王的，”爱丽丝说，“我在书上读到过，但我不记得是哪本书了。”

“必须把他弄走！”国王坚决地说。这时王后正好经过，国王对王后喊道：“亲爱的，我希望你能把这只猫弄走！”

不管大事小情，王后的解决办法只有一个。“砍掉他的头！”她看也没看地说。

“我要亲自去找刽子手。”国王急切地说，然后匆匆离去。

爱丽丝觉得她也应该回去了，看看游戏进行得怎么样。这时她又听到远处王后的声音，激动地尖叫着。爱丽丝已经听到她判了三个人的死刑了，因为他们错过了发球。爱丽丝一点儿也不喜欢现在的情况，整个游戏都让人迷糊，她从来不知道到底是不是该她发球。她走进场，继续去找她的刺猬。

此时，她的刺猬正在忙着和另一只刺猬打架，爱丽丝觉得这真是用一只刺猬球去击打另一只刺猬球的大好时机，唯一的问题是，她的火烈鸟已经跑到花园的对面去了，爱丽丝看见它正在徒劳地往一棵树上飞。

等她抓回火烈鸟时，两只打架的刺猬都已经跑得无影无踪了。“没什么关系，”爱丽丝想，“反正这边的球门也都已经跑了。”于是她又把火烈鸟夹在胳膊底下，防止它再次跑掉，然后想回去再跟朋友聊一会儿。

当她回到柴郡猫那儿时，惊讶地发现他被团团围住了，刽子手、国王和王后正在为什么事争吵。三个人同时嚷嚷着，互不相让，周围的人则异常安静，而且看上去都很不安。

爱丽丝出现的一瞬间，就被三个人一起拉着要她来评理。他们重复着自己的观点，因为又是一起叽叽喳喳，所以爱丽丝很难听清楚每个人在说什么。

刽子手的逻辑是：如果没有身子，就不能把头从身上砍下来，他从没做过这种事，这辈子也不打算做。

国王的逻辑是：只要有头，就能砍，刽子手你别那么多废话。而王后的逻辑是：如果不立即执行她的命令，所有人都要被砍头（这就是为什么大家看起来都那么严肃而不安）。

爱丽丝也想不出什么好办法，只是说：“猫是公爵夫人的，你们最好问问她。”

“她在监狱里，”王后对刽子手说，“把她带来。”刽子手接到命令，像箭一样跑开了。

刽子手一离开，猫的头就开始慢慢消失，等到刽子手把公爵夫人带回来的时候，猫已经彻底不见了。国王和刽子手发疯一样地上蹿下跳，想把猫找出来，而其他人见状都回球场打球去了。



素甲鱼的故事

“你不知道再见到你我有多高兴，亲爱的老朋友！”公爵夫人亲切地挽起爱丽丝的胳膊说，然后两人一起散着步。

爱丽丝很高兴公爵夫人变得和蔼可亲了。她想，当初在厨房见面时公爵夫人那么野蛮，说不定只是因为胡椒的缘故。

“等我当公爵夫人的时候，”爱丽丝对自己说（尽管也没抱太大希望），“我绝不会在厨房放半点儿胡椒。没有胡椒，汤也会很好喝……等一下，说不定一直都是胡椒让人脾气火暴。”她继续说道，而且对自己发现了一条新规律感到非常开心，“是醋让人尖酸，洋甘菊让人痛苦，还有，还有麦芽糖一类的东西，能让孩子笑得甜甜的，我真希望人们都知道这一点，就不会舍不得给孩子吃糖了。”

爱丽丝已经把公爵夫人忘得干干净净了，所以当公爵夫人的声音在她耳边响起的时候，她吓了一跳：“你在想事情，亲爱的，都忘了说话了，我现在说不好这件事能说明什么，但我一会儿就会想起来的。”

“也许根本没说明什么。”爱丽丝试探地说。“啧啧，真是个孩子！”公爵夫人说，“任何事都能说明一个道理，只要你能发现。”说着，她又往爱丽丝身侧挤了挤。

爱丽丝不怎么喜欢和她挨得太近，第一是因为公爵夫人实在很丑，第二是因为她的身高正好能把下巴顶在爱丽丝的肩膀上，而她的下巴又尖得扎

人。不管怎样，爱丽丝不想没礼貌，所以只是尽可能地忍着。

“游戏进行得好多了。”爱丽丝不想太冷场，所以没话找话说。

“确实是，”公爵夫人说，“这件事告诉我们……‘啊，这份爱，这份爱，让世界转动起来！’”

“可是某人曾经说过，”爱丽丝小声嘀咕道，“人们都少管点儿闲事，才会让世界转得更快！”

“啊，对！是一码事！”公爵夫人说，然后她又用尖尖的下巴扎着爱丽丝的肩膀补充道，“而这件事又告诉我们：‘只需关注感觉，声音会自己看着办。’”

“她可真喜欢总结道理！”爱丽丝想。

“我敢说你一定在想为什么我不搂着你的腰，”公爵夫人停顿了一下，然后说，“原因是我不确定你的火烈鸟脾气好不好。我能试试吗？”

“它会咬人。”爱丽丝慎重地回答，她一点儿也不想让公爵夫人抱着自己。

“十分正确，”公爵夫人说，“火烈鸟和芥末都会咬人，这件事告诉我们：‘物以类聚。’”

“可芥末不是鸟。”爱丽丝说。

“对，通常不是，”公爵夫人说，“你说到点子上了。”

“我觉得是一种矿物。”爱丽丝说。

“当然了。”公爵夫人好像准备对爱丽丝的所有观点表示赞同，“这附近好像有一个很大的芥末矿，这件事可以说明：‘此消彼长。’”

“噢，我知道了！”爱丽丝大声叫道，她根本没听到公爵夫人的最后一句话，“芥末是植物，虽然长得不像，但确实是植物。”

“我很同意你的说法，”公爵夫人说，“这件事说明：‘人要表里如一。’或者简单来说，就是‘永远不要想象自己和别人眼中的你是一样的，因为曾经的你和曾经可能的你与更早之前的你没有什么差别，在别人看来却是不一样的’。”

“我觉得如果我把您的话写下来，也许会更容易明白一些，”爱丽丝非常礼

貌地说，“可是我有点儿跟不上。”

“这没什么，如果我想，我还能说得更长。”公爵夫人得意地说。

“请不要再麻烦您自己说得更长了。”爱丽丝说道。

“嘿，谈不上麻烦！”公爵夫人说，“我刚才说的所有话都是送给你的礼物。”

“这礼物还真便宜！”爱丽丝想，“幸好别人从没把这种东西当成生日礼物送给过我！”但这些话爱丽丝可不敢大声说出来。

“又在想事情了？”公爵夫人又用下巴戳了一下爱丽丝说。

“我有想事情的权利。”爱丽丝提高了嗓门儿，她开始有点儿烦了。

“对，”公爵夫人说道，“就像猪有权利飞一样，这件事告诉我们……”

爱丽丝惊讶于公爵夫人突然收了声，甚至连她最爱的一句话都没往下说，而且她挽着爱丽丝的胳膊开始发抖。爱丽丝抬头一看，原来是王后正站在她们面前，双手交叉在胸前，眉头紧锁，好像一场暴风雨就要来了。

“真是个好天气啊，陛下！”公爵夫人用低低的、微弱的声音说道。

“现在，我警告你，”王后跺着脚喊道，“要么是你滚，要么是你的头滚。马上！选一个！”公爵夫人做出了选择，马上走了。

“我们继续去玩槌球。”王后对爱丽丝说。爱丽丝吓得一个字也不敢说，只能慢慢地跟在后面回到了槌球场。

其他人趁王后不在，都躲到树荫下乘凉去了，一看到王后回来，全都跑回去继续打球。王后只是说，谁要是耽搁一秒钟，就别想活命了。

整个游戏过程中，王后不停地在跟人吵架，还一直嚷嚷着：“砍掉他的头！”“砍掉她的头！”那些被判了死刑的人都要被士兵押走看管起来，自然，这些士兵就不能再当球门了，所以大约过了半个小时后，场上已经没有球门了，而且除了国王、王后和爱丽丝以外，所有人都被抓了起来，并且都判了死刑。

王后终于停了下来，气喘吁吁地对爱丽丝说：“你见过素甲鱼了吗？”

“没有，”爱丽丝说，“我连素甲鱼是什么东西都不知道。”

“就是做素甲鱼汤的东西。”王后说。

“我从没见过，也没听说过。”爱丽丝说。

“那就跟我走吧，”王后说，“他会给你讲他的故事的。”

她们一起离开的时候，爱丽丝听到国王小声对宾客们说：“你们都被赦免了。”“哈！这可是件好事！”爱丽丝对自己说，她本来对王后判了那么多人死刑而感到很难过。

没走一会儿，她们碰见了一只狮鹫兽，晒着太阳睡得正香。

“起来，懒骨头！”王后喊道，“带这位年轻的小姐去见素甲鱼，听他讲故事。我得回去处理一些我宣判的死刑。”说完王后就走了，留下爱丽丝自己面对狮鹫兽。爱丽丝很不喜欢这个动物的样子，可是再一想，留下来和他在一起总比跟残暴的王后在一起要安全，所以她决定留下来等。

狮鹫兽坐起来揉了揉眼睛，一直看着王后，直到她走出视线，然后咯咯笑了起来。“真有意思！”狮鹫兽既是对自己，也是对爱丽丝说。

“什么有意思？”爱丽丝问道。

“她呀，”狮鹫兽回答，“都是她在想象，根本没有人真的被砍头。快点儿走吧！”

“这里的所有人都爱对我说‘快点儿走吧’！”爱丽丝慢慢地跟在后面想，“我还从没被这么命令过，从来没有！”

走了没多久，他们就远远地看见了素甲鱼，正悲伤而孤独地坐在岩石角上。走近以后，爱丽丝听见他正在叹气，好像心都要碎了。爱丽丝深深地同情起他来。“他在为什么事伤心？”爱丽丝问狮鹫兽。狮鹫兽用几乎和刚才一样的语气说道：“都是他在想象，他根本没什么伤心事。快点儿走吧！”

于是他们来到了素甲鱼跟前，素甲鱼用满含热泪的大眼睛看着他们，却不说话。

“这位年轻的小姐，”狮鹫兽说，“想要听听你的经历，真的想听。”

“我会给她讲的，”素甲鱼用低沉而空洞的声音说道，“你们两个都坐下，在我讲完之前都不要说话。”

于是他们都坐了下来，有一段时间谁都没有出声。爱丽丝想：“如果他根本就不开始，又怎么结束呢？”虽然这么想，可她还是耐心地等着。

“从前，”素甲鱼终于说话了，他深深地叹了口气，然后接着讲道，“我曾经是一只真正的甲鱼。”

这句话之后又是一段长久的沉默，只有狮鹫兽偶尔发出的“哎哟哟哟哟！”的惊叫声和素甲鱼不变的沉重哭泣声。爱丽丝差一点儿就站起来说“谢谢你讲的有趣的故事，先生”，但她还是觉得一定有下文，所以只是静静地坐着，没有出声。

“我们小的时候，”素甲鱼终于继续讲起来，这次他冷静多了，尽管还是偶尔抽泣几下，“都会去海里的学校上学。老师是只很老的甲鱼，我们都叫他鲛鱼。”

“他又不是鲛鱼，你们为什么要这么叫？”爱丽丝问。

“我们叫他鲛鱼，是因为他教育我们啊，”素甲鱼生气地说，“你可真迟钝！”

“这么简单的问题也要问，真该感到害臊。”狮鹫兽添油加醋道，然后他们两个人都静静地坐在那儿盯着爱丽丝看，让爱丽丝觉得真想钻到地缝里。最后狮鹫兽对素甲鱼说：“继续吧，老伙计！别管她了！”于是素甲鱼继续讲道：“对，我们会去海里的学校上学，尽管你可能不信……”

“我从没说过我不信！”爱丽丝又打断他说。

“你就是不信！”素甲鱼说。

“住口！”爱丽丝还没来得及还嘴，狮鹫兽就说道。

“我们受到了最好的教育，事实上，我们每天都去上学……”素甲鱼继续讲。

“我也每天都上学，”爱丽丝说，“你没必要那么骄傲。”

“你也有副课吗？”素甲鱼有点儿着急地问道。

“当然有，”爱丽丝回答，“我们有法语课和音乐课。”

“也有洗衣课吗？”素甲鱼接着问。

“这个当然没有！”爱丽丝愤愤地说。

“啊，那你们的学校就不是真正的好学校，”素甲鱼得意地说，这下他可放心了，“我们的课程表上就有法语课、音乐课，还有洗衣课，都是副课。”

“洗衣服对你们来说没什么必要，”爱丽丝说，“反正你们都住在海底。”

“可我上不起副课，”素甲鱼叹了口气说，“我只能上普通的课程。”

“普通课程都包含什么呢？”爱丽丝询问道。

“当然是从‘赌’和‘歇’开始了，”素甲鱼回答道，“然后是算术的各种方法：驾法、剑法、丑法、触法。”

“我从没听说过‘丑法’，”爱丽丝壮着胆子问，“那是什么？”

狮鹫兽吃惊地举起两只前爪。“什么？从没听说过丑法？”他惊呼道，“那你总知道什么叫美法吧！”

“是的，”爱丽丝有点儿糊涂了，“意思是……把……什么东西……变得好看。”

“对啊，”狮鹫兽继续说，“如果这样你还不知道什么是丑法，那你可真是个傻瓜。”

爱丽丝不想再就这个问题讨论下去了，于是她转向素甲鱼说：“你们还学了什么？”

“还学了离史，”素甲鱼拍着前腿数道，“离史分古代和现代，还有低理，然后是灰画，灰画老师是一条很老的海鳗，一周来上一次课，他教我们灰画，有苏描和优画。”

“那是什么样子？”爱丽丝问。

“我自己没法展示给你看，”素甲鱼说，“我太拘谨了，狮鹫兽又没学过。”

“我是没时间，”狮鹫兽说，“不过我上过外语老师的课，他是一只老螃蟹，真的是。”

“我从来没上过他的课，”素甲鱼叹了口气说，“他教辣丁语和洗腊语，我听人说过。”

“就是，就是。”狮鹫兽也叹起气来，然后他们两个都用爪子捂住了脸。

“你们一天上多少课？”爱丽丝急忙换了个话题。

“第一天十个小时，”素甲鱼说，“第二天九小时，以此类推。”

“真是奇怪的安排！”爱丽丝喊道。

“这就是为什么要说上‘多少课’，”素甲鱼解释道，“因为时间会一天一天从多变少。”

这个说法对爱丽丝来说可真新鲜，她好好琢磨了一会儿，然后说：“那第十一天就应该放假了？”

“当然了。”素甲鱼说。

“那第十二天该怎么办？”爱丽丝急切地想知道。

“上课的事说得够多了，”狮鹫兽突然打断了谈话，坚决地说，“给她讲讲游戏的事吧。”



龙虾四对方舞

素甲鱼深深地叹了一口气，用一只手背揉揉眼。他看着爱丽丝，想要开口，却哽咽着出不了声。“好像他喉咙里卡了块骨头。”狮鹫兽说完就在他背后又摇又捶。最后，素甲鱼终于能出声了，眼泪也跟着流下来，他继续讲道：“你可能没有在海底生活很久……”“确实没有。”爱丽丝说。“那你可能不认识龙虾……”爱丽丝脱口而出：“我吃过……”但又赶紧克制自己改口道：“对，不认识。”“所以你肯定想不到龙虾四对方舞有多好玩！”

“确实不知道，”爱丽丝说，“那是一种什么舞蹈？”

“哈，”狮鹫兽忍不住说，“参加的人先在海边站成一排……”

“两排！”素甲鱼大叫道，“有海豹、乌龟、鲑鱼这些，然后你要把所有的水母都清理掉……”

“那可得花上一会儿工夫。”狮鹫兽插嘴道。

“之后，你向前两步……”

“每人都有一只龙虾作为舞伴！”狮鹫兽叫道。

“当然，”素甲鱼说，“向前两步，转向你的舞伴……”

“换一只龙虾，再退两步。”狮鹫兽接着说。

“然后，”素甲鱼继续讲，“你就把龙虾……”

“扔出去！”狮鹫兽兴奋地跳起来喊道。

“尽力把他扔进海里，越远越好！”

“再游过去追他们！”狮鹫兽尖叫着说。

“在海里翻一个跟头！”素甲鱼也尖叫着，疯了似的跳来跳去。

“交换龙虾！”狮鹫兽喊道，嗓门儿已经提到了最高。

“再回到陆地上，整个下来就是舞蹈的第一节。”素甲鱼说。他的声音突然低了下来，刚才还像疯子一样跳来跳去的两个家伙，这时候坐了回来，安静而又满脸悲伤地看着爱丽丝。

“那一定是一段很好看的舞蹈。”爱丽丝小心翼翼地说。

“你想看看吗？”素甲鱼问。

“非常想。”爱丽丝说。

“来吧，我们试着跳跳第一节！”素甲鱼对狮鹫兽说，“没有龙虾我们也能跳，对吧，不过，谁来唱歌呢？”

“噢，你来吧，”狮鹫兽说，“我不记得歌词了。”

于是他们围着爱丽丝认真地跳起舞来，跳到爱丽丝跟前时，还会踩到她的脚。两个人挥着前爪打着节拍，素甲鱼则缓慢又沉重地唱道：

鳕鱼对蜗牛说：“你就不能走快点儿吗？

后面紧跟着海豚，总是踩我的尾巴。

看龙虾和乌龟多着急呀！

已经等在沙滩上啦。你愿意一起跳舞吗？

你愿意吗？你想来吗？你愿意吗？你想来吗？你愿意一起跳舞吗？

你愿意吗？你想来吗？你愿意吗？你想来吗？你想来一起跳舞吗？”

“你不知道这舞蹈多有趣！

我们会和龙虾一起被扔进海里！”

可是蜗牛斜了一眼说：“太远啦！太远啦！”

他亲切地向鳕鱼道谢，但表示不想参加。

他不想，他不会，他不想，他不会，他不想参加。

他不想，他不会，他不想，他不会，他不会参加。

他长鱼鳞的朋友回答：“扔得远又怎么了？

在大海的那边，还有另一片海滩呢。

离英国越远，就离法国越近啊。

别害怕，亲爱的蜗牛，快加入我们一起跳舞吧。

你愿意吗？你想来吗？你愿意吗？你想来吗？你愿意一起跳舞吗？

你愿意吗？你想来吗？你愿意吗？你想来吗？你想来一起跳舞吗？”

“谢谢你们，这舞蹈看起来真好玩，”爱丽丝说，她很高兴他们终于跳完了，“我也很喜欢关于鳕鱼的那首奇怪的歌！”

“噢，说到鳕鱼，”素甲鱼说，“他们……你肯定见过吧？”

“是的，”爱丽丝说，“我经常见到他们躺在饭……”她急忙闭上了嘴。

“我不太清楚‘饭’是什么地方，”素甲鱼说，“但是如果你常常见到他们，肯定知道他们长什么样。”

“我想应该是的，”爱丽丝沉思着说道，“他们的尾巴弯在嘴里，身上沾满了面包屑。”

“你错了，哪儿有面包屑，”素甲鱼说，“面包屑都会被海水洗掉的，但他们确实会把尾巴含在嘴里，原因是……”说到这儿，素甲鱼打了个哈欠，眼睛也闭上了。“给她讲讲是什么原因。”素甲鱼提醒狮鹫兽说。

“原因是，”狮鹫兽说，“他们要和龙虾一起跳舞，所以他们被扔到了海里，所以他们必须落得很远，所以他们赶快把尾巴塞进嘴里，所以他们再也没法把尾巴弄出来了。就是这样。”

“谢谢，”爱丽丝说，“真有趣，我从来不知道这么多关于鳕鱼的事。”

“如果你想听，我还能给你讲更多，”狮鹫兽说，“你知道他为什么叫鳕鱼吗？”

“我从来没想过，”爱丽丝说，“为什么？”

“他是擦靴子和鞋子的。”狮鹫兽严肃地说。

爱丽丝彻底傻眼了。“擦靴子和鞋子？”她用疑惑的声音重复道。

“怎么了，你的鞋子是用什么擦的？”狮鹫兽问，“我的意思是说，用什么把它们擦得这么亮？”

爱丽丝低头看了看鞋子，没有急着回答，而是想了一会儿说：“我觉得，是用黑鞋油。”

“海底的靴子和鞋子要白得发亮，”狮鹫兽用低沉的嗓音继续说道，“是用鳕鱼的雪擦亮的，现在你知道了。”

“那鳕鱼的雪是用什么做的？”爱丽丝极度好奇地问。

“当然是鳊鱼和鳗鱼了，”狮鹫兽不耐烦地回答，“就连小虾都可以告诉你。”

“如果我是那条鳕鱼，”爱丽丝还在想刚才那首歌，“我会对海豚说：‘请不要往前走了，我们不想跟你一起！’”

“他们不得不让海豚跟着，”素甲鱼说，“聪明的鱼不管去哪儿，都会带着海豚的。”

“真的吗？”爱丽丝满脸惊讶。

“当然了，”素甲鱼说，“如果一条鱼来找我，告诉我他要出去旅行，我就会

说：‘带哪只海豚去？’”

“你是想说‘海图’吧？”爱丽丝说。

“我说的就是我想说的。”素甲鱼有点儿生气。这时狮鹫兽说道：“算了，让我们听听你的冒险故事吧。”

“我可以告诉你们我的冒险故事——这要从今天早上说起，”爱丽丝小心地说，“没必要说回到昨天，因为那时候我还是另外一个人。”

“你解释解释。”素甲鱼说。

“不，不！先说冒险，”狮鹫兽不耐烦地说，“解释太浪费时间了。”

于是，爱丽丝讲起了自己的冒险经历，故事从她第一次见到白兔开始。刚开始她还有点儿紧张，那两个动物离她太近了，一边一个把她夹在中间，还瞪着圆眼，张着大嘴。不过，讲着讲着，爱丽丝就变得越来越勇敢了。她的两个听众一直很安静，直到她讲到给毛毛虫背诵《你老了，威廉爸爸》却把词都背错了的时候，素甲鱼长吸了一口气，说：“这太奇怪了。”

“真是怪得不能再怪了。”狮鹫兽也说。

“全都背错了！”素甲鱼沉思着重复道，“我现在要听她试着再背点儿什么，让她开始吧。”这话是素甲鱼对着狮鹫兽说的，就好像他觉得狮鹫兽对爱丽丝有什么权威似的。

“站起来背一遍《这是懒汉的声音》。”狮鹫兽说。

“这些动物怎么总喜欢命令别人，还让人背书！”爱丽丝想，“我还不如立马回学校呢。”不过她还是站了起来，开始背，可她满脑子还都是龙虾四对方舞的事，连自己在说什么都不知道，背出来的东西自然奇怪极了：

　这是龙虾的声音，我听到他在讲：

　“你把我烤得太焦了，我要给头发加点儿糖。”

　就像鸭子用眼睑一样，他用自己的鼻子，

　整理腰带和纽扣，然后把脚尖向外扭。

“这和我小时候背的不一样。”狮鹫兽说道。

“我以前没听过，”素甲鱼说，“但听起来都是些怪怪的废话。”

爱丽丝什么也没说，她坐了下来，用手捂住脸，想着什么时候一切才能正常起来。

“我希望她解释一下。”素甲鱼说。

“她解释不了，”狮鹫兽急忙说，“继续背下一段吧。”

“可是他的脚尖是怎么回事？”素甲鱼固执地问道，“他是怎么用鼻子把脚尖向外扭的，你知道吗？”

“这是舞蹈的第一个姿势。”爱丽丝说，可是整件事都让她非常困惑，所以她很想换一个话题。

“接着背下一段吧，”狮鹫兽不耐烦地又催促道，“开头是‘我从他的花园经过’。”

爱丽丝不敢不服从，尽管她知道自己一定都会背错，还是颤抖着声音背道：

我从他的花园经过，一只眼睛看见，

猫头鹰和黑豹正对着一个馅饼分餐——

“如果你不能边背边解释的话，”素甲鱼插嘴道，“那背这些东西有什么用？这是我听过的最让人晕头转向的东西了！”

“对，你最好停下吧。”狮鹫兽也说。爱丽丝实在太乐意照做了。

“我们再跳一段龙虾四对方舞怎么样？”狮鹫兽继续说道，“或者你想再听素甲鱼唱首歌吗？”

“哦，请唱首歌吧，如果素甲鱼愿意的话。”爱丽丝急切地答道，可她的回答让狮鹫兽有点儿不高兴了：“哼！真没品位！给她唱首《甲鱼汤》得了，你愿意吗，老伙计？”

素甲鱼深深地叹了口气，时断时续，偶尔泣不成声地唱道：

好喝的汤，绿色又营养，

在热气腾腾的盖碗里装！

如此美味，谁不想弯腰尝一尝？

晚餐的汤，好喝的汤！

晚餐的汤，好喝的汤！

好喝——的汤！

好喝——的汤！

晚餐——的汤啊，

好好喝——的汤！

好喝的汤，有它谁还把鱼尝？

其他的菜肴和野味，通通都不想！

谁不愿倾其所有换一碗汤？

两便士一碗好喝的汤？

两便士一碗好喝的汤？

好喝——的汤！

好喝——的汤！

晚餐——的汤啊，

好好喝——的汤！

“副歌再来一遍！”狮鹫兽叫道。素甲鱼刚要再唱，只听到远处传来了喊声：“审讯开始啦！”

“快走！”狮鹫兽叫着拉住了爱丽丝的手，还没等歌唱完就匆忙离开了。

“什么审讯？”爱丽丝跑得上气不接下气，可狮鹫兽只是说：“快走！”然后

跑得更快了，忧郁的歌词乘着微风越来越微弱地飘过来：

晚餐——的汤啊，

好好喝——的汤。



谁偷了馅饼

他们赶到的时候，红心国王和王后正坐在王座上，四周被围得严严实实，几乎所有的鸟兽都在，当然，还有一整副扑克牌。武士站在国王和王后面前，身上戴着枷锁，两侧各站着一名士兵看守。国王的身旁站着那只白兔，一手握小号，一手握羊皮纸卷轴。法庭的正中间摆着一张桌子，桌子上放了一大盘馅饼，看上去很好吃，看得爱丽丝饥饿难耐。“真希望他们已经审讯完毕了，”她想，“然后把点心分了！”可是这看上去不太可能，所以她开始观察周围的每一样东西，来打发时间。

爱丽丝从没上过法庭，但是在书上读到过，她很高兴自己几乎能叫出法庭上的一切。“那是法官，”她对自己说，“因为他有大大的假发。”

顺便说一下，法官就是国王，他在假发上还戴了王冠，看起来很不舒服，而且肯定也舒服不了。

“那是陪审团，”爱丽丝想，“一共有十二个生物（她不得不说‘生物’，因为你看，他们当中既有兽类，又有鸟类）。”“我敢肯定他们就是陪审员。”她对自己说了两三遍最后这个词，因为她感到非常骄傲，她觉得，事实上也是，很少有她这个年纪的女孩儿完全理解这个词，即使说“陪审团成员”也是一样。

十二位陪审员全都在石板上奋笔疾书。“他们在干什么？”爱丽丝小声地对狮鹫兽说，“审讯还没开始，他们应该没什么可写啊。”

“他们在记名字，”狮鹫兽也小声地回答，“怕审判还没结束就把名字忘了。”

“蠢家伙们！”爱丽丝嫌弃地大喊了出来，但是赶快又闭上了嘴，因为白兔喊道：“法庭上请肃静！”这时，国王戴上了眼镜，紧张地扫视了一圈，想看看是谁在说话。

爱丽丝就像趴在陪审员肩头一样，清清楚楚地看见所有陪审员都在石板上写下了“蠢家伙们”！她甚至发现其中一个连“蠢”字都不会写，还要问他的邻座。“等不到审判结束，他们的石板肯定都写得乱七八糟了！”爱丽丝想。

一位陪审员的铅笔总是吱吱作响，爱丽丝当然受不了这个声音。她绕着法庭来到了那个人身后，很快就发现了一个拿走铅笔的好机会。她下手非常快，可怜的小陪审员（是那条蜥蜴比尔）根本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他找了半天也没找到笔，所以接下来的时间里不得不用一根手指写字，可是这样根本没什么用，因为手指在石板上根本留不下痕迹。

“传令官，宣读罪名！”国王说道。

这时候，白兔吹了三声小号，然后展开羊皮纸卷轴，宣读如下：

红心王后做了馅饼，

光天化日竟被偷走。

红心武士偷了馅饼，

胆大包天妄图远走！

“请考虑你们的陪审意见！”国王对陪审团说。

“还没到，还没到！”兔子赶快打断国王说，“在这之前还有很多步骤呢！”

“传第一证人！”国王说。白兔又吹了三声小号，然后叫道：“第一证人上庭！”

第一证人是疯帽匠，他一只手拿着茶杯，另一只手拿着黄油面包走了上来。“抱歉，陛下，我带了这些东西来，”他说道，“因为我还没喝完茶就被传唤来了。”

“你早应该喝完了，”国王说，“你什么时候开始喝的？”

疯帽匠看了看三月兔，三月兔和榛睡鼠手挽着手，是跟着疯帽匠一起上的

庭。“我想是三月十四号。”疯帽匠说。

“十五号。”三月兔说。

“十六号。”榛睡鼠也说道。

“把他们说的记下来。”国王对陪审团吩咐道。陪审团急不可耐地把三个日期都记在了石板上，然后把三个数字相加，再把结果折算成先令和便士。

“摘掉你的帽子。”国王对疯帽匠说。

“这不是我的。”疯帽匠回答。

“偷的！”国王叫道，然后转向陪审团，陪审团立刻写了下来。

“我的帽子都是用来卖的，我是个帽匠，”疯帽匠解释道，“没有一顶是属于我自己的。”

这时，王后戴上了她的眼镜，开始盯着疯帽匠瞧，疯帽匠吓得脸色苍白，坐立不安。

“给出你的证词吧，”国王说，“不要紧张，否则我就当场处决你。”

这根本不是在鼓励证人，疯帽匠不断变换着左右脚站立，不安地看着王后，因为太慌乱，他把茶杯当成面包咬了一大口。

就在这个时候，爱丽丝有一种很奇怪的感觉，她困惑了好一会儿，最后终于发现，原来是自己又开始长大了。她本想起身离开法庭，可是又想了一下，最后决定留在这儿，只要还有空间能装得下她。

“希望你不要再挤我了，”坐在旁边的榛睡鼠说道，“我快喘不过气来了。”

“我也没办法，”爱丽丝温和地说，“我正在长大。”

“你没有权利在这儿长。”榛睡鼠说。

“别说没用的了，”爱丽丝胆子大了起来，“你自己也在长呢。”

“是，但我是以合理的速度在长，”榛睡鼠说，“而不是那种荒唐的长法。”说完，他生气地站起来，穿过法庭走到对面去了。

爱丽丝和榛睡鼠说话的这段时间，王后的眼睛一刻也没有离开疯帽匠。正当榛睡鼠走过法庭的时候，王后对庭上的一位法警说：“把上次音乐会的

表演者名单给我拿来。”听到这儿，可怜的疯帽匠抖得更厉害了，两只鞋子都飞了出去。

“快说你的证词，”国王生气地重复道，“否则不管你紧不紧张，我都会处决你。”

“我是个可怜的人，陛下，”疯帽匠颤抖着说，“那天我还没开始喝茶……不超过一星期以前……因为黄油面包变得太薄了……还有，茶也光了……”

“什么光了？”国王问。

“茶，从茶先开始的。”疯帽匠答道。

“噢，当然，擦擦都能光！”国王尖锐地说，“你当我傻吗？接着说！”

“我是个可怜的人，”疯帽匠继续说道，“从那以后，大部分东西都光了，只是三月兔说……”

“我没说啥！”三月兔赶忙打断他。

“你说了！”疯帽匠说。

“我否认！”三月兔说。

“他既然否认，”国王说，“就不说这一部分了。”

“好吧，至少榛睡鼠说……”疯帽匠一边说，一边紧张地回头，想看看他是不是也要否认，而榛睡鼠此时正睡得香呢，什么都不会否认。

“那之后，”疯帽匠接着说道，“我又切了点儿黄油面包……”

“可是榛睡鼠说什么了？”一位陪审员问道。

“我不记得了。”疯帽匠回答。

“你必须记得，”国王讲道，“否则我就处决你。”

这个悲惨的疯帽匠扔了茶杯和黄油面包，单膝跪地。“我是个可怜的人，陛下。”他又重新开始了。

“你是个嘴笨得可怜的人。”国王说。

这时，一只豚鼠突然欢呼起来，但是马上就被法警压制住了（这是个很难

理解的词，我只能跟你解释解释他们是怎么做的：他们有一个很大的帆布袋，袋口能用绳子绑住，他们把豚鼠头朝里塞了进去，绑紧，然后坐在了上面）。

“很高兴我看到了这一幕，”爱丽丝想，“我经常在报纸上见到，当审讯结束时，‘庭上有人企图欢呼，法警会立即出动将其压制’，直到现在我才明白是什么意思。”

“如果你只知道这些，那么你可以退下去了。”国王说道。

“我不能再往下了，”疯帽匠说，“我已经站在地板上了。”

“那你可以坐下。”国王回应道。

这时又一只豚鼠欢呼起来，然后又被压制住了。

“哈，搞定豚鼠了！”爱丽丝想，“现在应该好好进行了吧。”

“我要把茶喝完。”疯帽匠担忧地看了看王后说，王后此时正在看表演者名单呢。

“你可以走了。”国王话一出口，疯帽匠就赶紧离开了法庭，鞋都顾不上穿。

“到外面砍了他的头。”王后此时对一位法警说，可还没等法警追到门口，疯帽匠已经跑得无影无踪了。

“传下一位证人！”国王喊道。

下一位证人是公爵夫人的厨娘，手里还拿着胡椒盒子。在她进法庭之前，爱丽丝就已经猜到是她了，因为靠近门口的人们都突然打起喷嚏来。

“给出你的证词。”国王说。

“我不能。”厨娘说。

国王着急地看了看白兔，白兔低声说：“陛下必须反复盘问这位证人。”

“好吧，如果我必须做，那我肯定会做的。”国王忧郁地说，然后他双臂交叉，紧锁眉头，一直盯着厨娘，直到视线模糊了，才用低低的声音说，“馅饼是用什么做的？”

“胡椒，大部分是。”厨娘说。

“糖浆。”一个昏昏欲睡的声音从她身后传来。

“掐住那只榛睡鼠的脖子，”王后尖叫道，“砍掉那只榛睡鼠的头！把那只榛睡鼠轰出法庭！压制他！拧他！把他的胡子拔光！”

整个法庭混乱了好一会儿，榛睡鼠被赶出去以后，人们又坐了回去，可这时厨娘已经不见了。

“没关系！”国王轻松地说，“传下一个证人。”然后他小声对王后说道：“说真的，亲爱的，下一个证人必须由你来盘问了，我头疼得快炸了！”

爱丽丝看到白兔此时正在摆弄名单，她非常好奇下一个证人会是谁。“他们还没搜集到足够的证据。”爱丽丝对自己说。可是当白兔用他最尖的嗓门儿喊出“爱丽丝！”时，想象一下她有多惊讶吧。



爱丽丝的证词

“在这儿！”爱丽丝大声回应道，完全忘记自己在刚才这段紧张的时间里已经长得很大了，她过于着急地一跃而起，裙角竟把陪审席都掀翻了，陪审员们全都头朝下栽进了人群里，一个个横扭竖爬，这让爱丽丝想起了一周前她不小心打翻的一缸金鱼。

“哦，实在抱歉！”她惊叫道，然后迅速地把陪审员们扶了起来，因为金鱼事件还在她脑子里打转，导致她有一种隐约的意识，就是要赶快把他们放回陪审席里，不然他们就会死掉。

“暂停审讯，”国王非常严肃地说道，“直到所有陪审员都回到自己的座位上，所有。”他又重点强调了一遍，说话的时候还用严厉的眼神盯着爱丽丝。

爱丽丝又检查了一下陪审席，发现她匆忙中把蜥蜴头朝下放倒了，那个可怜的小东西正忧郁地摇着他的尾巴，全身动弹不得。爱丽丝赶紧把他拎出来再摆正。“这不重要，”爱丽丝对自己说，“我还是应该认为他也能像其他人一样，在审讯中发挥重要作用。”

等到情绪从刚才的混乱中恢复过来，石板和铅笔也都找回来以后，陪审员们又立即勤奋地投入工作中，忙着把刚才的事故记录下来。只有蜥蜴除外，他刚才好像受到了太大的惊吓，现在什么都做不了，只是呆坐在那儿，张着大嘴望着天花板。

“你对这个案子了解多少？”国王开口问爱丽丝。

“一点儿也不了解。”爱丽丝回答。

“任何事都不了解？”国王坚持问道。

“任何事都不了解。”爱丽丝答。

“这点很重要。”国王转向陪审团说。

他们刚要把这些记在石板上，就被白兔的话打断了：“陛下的意思当然是不重要。”他用非常尊敬的口吻说道，但却对着国王挤眉弄眼。

“当然，我的意思是不重要，”国王赶忙接话，然后对自己小声说，“重要……不重要……不重要……重要……”就好像他在推敲哪个词说出来更好听。

一些陪审员记下了“很重要”，一些陪审员记下了“不重要”，爱丽丝离得近，所以可以清楚地看到他们的石板。“反正写什么都无所谓。”爱丽丝想。

国王刚才一直忙着在自己的笔记本上写东西，这时候突然大喊道：“肃静！”然后拿起本子开始念：“第四十二条规定，凡是身高一英里以上者，退出法庭。”

所有人都把目光投向爱丽丝。

“我没有一英里高。”爱丽丝辩解道。

“你有。”国王说。

“将近两英里了。”王后这时也插话道。

“无论如何我都不会走的，”爱丽丝说，“再说了，那不是一条正式规定，是你刚刚编出来的。”

“这是最古老的一条规定。”国王说。

“那它应该是第一条。”爱丽丝反驳说。

国王气得脸都白了，啪的一下合上了本子。“请考虑陪审意见。”他对陪审团说，声音又低又抖。

“还有更多的证据，陛下，”白兔着急地跳起来说，“这是刚刚捡到的一张纸。”

“上面说什么？”王后问道。

“我还没有打开，”白兔回答，“但是它看上去像是一封信，是犯人写给……写给某个人的。”

“肯定是这样，”国王说，“除非它是写给‘没有人’的，但这不合逻辑。”

“外面写了谁的名字？”一位陪审员问。

“谁的名字也没写，”白兔说，“事实上，外面一个字也没有。”他说着打开了折叠的纸，然后又说道：“原来这不是一封信，是一首诗。”

“是犯人的笔迹吗？”另一位陪审员问道。

“不，不是，”白兔说，“这才是最奇怪的。”（陪审团成员全都一脸迷惑。）

“他一定是模仿了别人的笔迹。”国王说。（陪审团成员又都一脸恍然大悟。）

“陛下，”武士这时开口了，“那不是我写的，而且也不能证明是我写的，最后并没有签名。”

“如果你没有签名，”国王说，“只会让事情更糟，你一定是想陷害别人，否则应该像一个正直的人一样签上你的名字。”

庭上响起了一片掌声，这真是那天里国王所说的最智慧的话了。

“那就证明他有罪。”王后说。

“那什么也证明不了！”爱丽丝说，“因为你甚至不知道那首诗写的是什么！”

“读一读。”国王说。

白兔戴上了眼镜，问道：“我应该从哪儿开始，陛下？”

“从开头开始，”国王严肃地说，“一直到结尾，然后停下。”

下面就是白兔念到的：

他们说你不仅对他提过我，

也曾对她提起：

她说我有好的性格，

却是只旱鸭子。

他转告他们我没有离开，

我们知道这不是说谎。

如果她把事情推动起来，

你又会怎么样？

我给她一个，他们给他两个，

你就给我们三个或更多。

他们就从他那儿来到你这儿，

虽然从前他们都属于我。

如果我或她将要

卷入这场纠纷，

他相信你可以将他们放掉，

正如曾经的我们。

（在她发病以前）

我认为你已经阻挡

在他、它和我们自己之间，

是一道难以逾越的屏障。

不要让他知道她最喜欢他们，

这必须作为一个秘密，

不能告诉任何人，

知情人只有我和你。

“这是我们听过最重要的证据了，”国王摩拳擦掌地说，“现在请陪审团……”

“如果你们中有人可以解释这首诗的话，”爱丽丝说（就在刚才的几分钟里，她已经长得很大了，所以根本不怕打断国王），“我就给他六便士。我觉得这首诗没有任何意义。”

所有的陪审员都赶紧在石板上写道：“她觉得这首诗没有任何意义。”可是没有一个人试图解释一下。

“如果诗里没有意义，”国王说，“那倒是省掉了许多麻烦，你知道，这样我们就不需要去找出什么意义，而且我也不懂什么意义。”他说着，把诗摊开在膝盖上，用一只眼睛看。“我好像终于看出一些意义了：‘却是只旱鸭子’——你不会游泳，对吗？”国王转过脸对武士说。

武士悲伤地摇摇头说：“我像会游泳的吗？”（他当然不会游泳，因为他全身都是纸片做的。）

“到现在为止都说得通。”国王说，然后他又继续喃喃地念起诗来，“‘我们知道这不是说谎’，这说的肯定是陪审员；‘我给她一个，他们给他两个’，怎么样，这肯定是在说馅饼。”

“可是这句后面接的是‘他们就从他那儿来到你这儿’。”爱丽丝说。

“对啊，就在那儿！”国王指着放在桌上的馅饼，得意地说，“没有比这更明白的了，还有‘在她发病以前’——我想你从来没有发过病吧，亲爱的？”他对王后说。

“从来没有！”王后狂暴地回答，说话的时候还朝蜥蜴扔了一个墨水瓶。那

个不幸的小比尔刚刚停止了用手指在石板上写字，因为他发现根本留不下印记，不过现在他又急忙开始写起来，这次用的是从他的脸上流下来的墨水，只要墨水不干，他就能一直写。

“那么这句话就不适合你注。”国王说着，面带笑容地扫视了一圈法庭，庭上却鸦雀无声。

“这是一句双关语的笑话！”没有人听懂，这让国王恼羞成怒，他这样一说，所有人都大笑起来。“请陪审团考虑陪审意见。”国王说，这差不多是他今天说的第二十遍了。

“不，不！”王后喊道，“先定罪，后陈述意见。”

“胡说八道！”爱丽丝大声说道，“哪儿有先定罪的道理！”

“你给我闭嘴！”王后气得脸色发紫。

“我就不！”爱丽丝不甘示弱。

“砍掉她的头！”王后用最高的嗓门儿扯着脖子喊。可是没有一个人上前。

“谁在乎！”爱丽丝说，这时候她已经恢复到本来的身高了，“你们不过是一副扑克牌罢了！”

这时，整副牌腾空而起，纷纷向爱丽丝身上飞来。她小声尖叫了一下，半是惊吓，半是恼怒，然后抬手想要击退他们。突然，她发现自己正躺在河岸边，头枕在姐姐的膝盖上，姐姐正温柔地为她拿开飘落到脸上的树叶。

“醒醒吧，亲爱的爱丽丝！”姐姐轻轻唤道，“你已经睡了好久了！”

“噢，我做了一个好奇怪的梦！”爱丽丝说，然后趁自己还记得，把你刚刚读到的所有不同寻常的冒险故事都讲给了姐姐听。等她讲完，姐姐给了她一个吻，然后说：“这确实是一个奇怪的梦，亲爱的，不过现在快去喝茶吧，要晚了。”于是爱丽丝站起身跑开了，边跑还边想，这是个多美妙的梦啊！

爱丽丝离开后，姐姐仍然静静地坐在那儿，用手托着脸，看着落日，想着小爱丽丝和她所有的奇妙冒险，直到自己也迷迷糊糊做起梦来，下面就是她的梦：

首先，她梦见了小爱丽丝本人——又把两只小手扣在姐姐的膝盖上，仰着头，用明亮而热切的眼睛望着姐姐。她能听到爱丽丝清晰的语调，看到爱

丽丝的头奇怪地轻轻一甩，为的是把不听话的头发甩到后面去，这是她经常能见到的动作。在她听着或好像在听着的时候，她小妹妹梦里的奇异生物全都出现在周围。



她身边的草丛因为白兔的匆忙经过而沙沙作响；受惊的老鼠踩着水跑向了

临近的池塘；她可以听到三月兔和朋友们分享永远也不能结束的下午茶时，茶杯不停地叮当碰撞；也听到王后用刺耳的声音对不幸的宾客们宣判死刑；又一次，猪一样的婴儿在公爵夫人的膝盖上打着喷嚏，盘碟不时在他身边碎裂；又一次，狮鹫兽尖厉的叫声，蜥蜴用铅笔划石板的吱吱声，被压制的豚鼠发出的哽咽声，与远处痛苦的素甲鱼呜呜的哭泣声混合在一起，弥漫在空中。

于是姐姐坐直身子，闭上眼，对自己身处奇境半信半疑，尽管她知道总要再把眼睛睁开，那时候一切都会变回无趣的现实。草地只是因风吹而沙沙响，池塘只是因芦苇的摇荡而潺潺；茶杯的叮当会变成羊群的脖铃声；王后刺耳的声音只是出自赶羊的牧童；婴儿的喷嚏声、狮鹫兽尖厉的叫声，所有一切奇怪的声响，她知道，都会变成农场混乱的喧闹；远处的牛鸣也会替代素甲鱼沉重的哭泣声。

最后，姐姐想象着自己的小妹妹在余下的时光里，长成一位小妇人；想象着她在成长的岁月里，仍然保有童年时的那颗单纯而充满爱的心；想象着她有了更多的孩子，用许多奇妙的故事，甚至还可能包括很多年前那个漫游奇境的梦，让孩子们的眼睛变得明亮而热切；想象着她会对孩子们简单的悲伤感同身受，会在他们简单的喜悦中找到一份乐趣，并且，她会把自己的童年时光和那些美好的夏日，一直珍藏在记忆里。

---

1. 英语fit同时有“发病”及“适合”的意思。——译者注

奇境名人录

爱丽丝——一个礼貌、善良、想象力活跃的七岁女孩儿。

白兔——一个相当神经质的角色，总是行色匆匆。爱丽丝跟着他来到了奇境。

老鼠——爱丽丝在眼泪池塘偶遇的第一个角色。

渡渡鸟——爱丽丝在眼泪池塘遇到的一种生物。

毛毛虫——一只巨大而不友好的毛毛虫，给了爱丽丝随意变换大小的方法。

公爵夫人——长相极丑且不友善，相信每件事情都能说明一个道理。

柴郡猫——公爵夫人养的永远咧着嘴笑的猫，具有任意出现或消失的能力。

厨娘——为公爵夫人工作，总是在扔东西。

疯帽匠——一个非常粗鲁的角色，因为他的时间一直停在六点钟（喝茶时间），所以一直在喝茶。

榛睡鼠——三月兔和疯帽匠的总是昏昏欲睡的同伴。

老七、老五和老二——扑克牌，也是王后的园丁。

红心王后——一个脾气差又野蛮的王后，总是在发号施令，比如“砍掉他的头”。

红心国王——比他的妻子善良很多，赦免了被妻子宣判死刑的所有人。

红心武士——因为偷了王后的馅饼而受到审讯。

狮鹫兽——王后的仆人，带爱丽丝去见了素甲鱼。

素甲鱼——一个友好但很悲伤，又过于敏感的生物，给爱丽丝讲了他的学校生活。

奇境词汇表

更衣车——一间带轮子的小屋，可以拉到岸边方便洗浴更衣。

吸蜜鹦鹉——来自澳大利亚和东南亚的一种小型鹦鹉。

糖衣果仁——一种老式糖果，用糖将坚果、种子或一块水果包裹并腌制而成。

水烟袋——东方常用的抽烟草用的烟斗。

槌球——在草坪上进行的比赛，比赛者用球棒击打木质小球，使球穿过一连串拱形的小门。

帽匠——制作和售卖帽子的人。

四对方舞——四对舞伴一起跳的方形舞。



ALICE'S ADVENTURES IN WONDERLAND
Lewis Carroll
1832 — 1898